



恒益控股有限公司 HANG YICK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94

2018/19 年報



目錄

釋義	2
公司資料	5
主席報告	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
董事會報告	27
企業管治報告	3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4
獨立核數師報告	5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8
綜合財務狀況表	59
綜合權益變動表	61
綜合現金流量表	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4
財務摘要	122

釋義

於本年報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應具有以下涵義：

「細則」	指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採納並自上市日期起生效的經修訂及重列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Capital Development」	指	Capital Development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由執行董事彭明先生全資擁有
「首建恒益香港」	指	首建恒益(中國)建築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首建恒益深圳」	指	首建恒益(深圳)建築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HY Capital間接全資擁有
「CDI Shankly」	指	CDI Shankly Capit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由高級管理層成員吳警燃先生全資擁有
「本公司」	指	恒益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就本公司而言，指李沛新先生、劉麗菁女士及HY Steel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福建禾金」	指	福建禾金建設工程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本年報日期，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在文義指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任何時間的情況下，本公司的現有附屬公司及該等附屬公司經營的業務
「恒益香港」	指	恒益捲閘工程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三年一月二十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釋義

「港元」或「港仙」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惠州恒益」	指	惠州恒益五金製品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惠州溢存」	指	惠州市溢存鋼結構工程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HY Capital」	指	HY Capit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HY China、Capital Development及CDI Shankly分別擁有60%、25%及15%
「HY China」	指	HY China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HY Metal」	指	HY Metal Company Limited，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HY Steel」	指	HY Steel Company Limited，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四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控股股東李沛新先生及劉麗菁女士分別擁有70%及30%
「開化項目」	指	一項位於中國浙江省開化的建築項目，合約金額約為人民幣500百萬元
「上市」	指	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李沛新先生」	指	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李沛新先生，劉麗菁女士配偶
「劉麗菁女士」	指	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劉麗菁女士，李沛新先生配偶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

釋義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三門項目」	指	一項位於浙江省三門市的建設項目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購股權計劃」	指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的書面決議案通過的購股權計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新銳」	指	新銳鐵器工程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本年度報告以中英文刊發。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沛新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麗菁女士

李嘉豪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彭明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李嘉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陽偉基先生

張國鈞，太平紳士

謝嘉政先生

審核委員會

謝嘉政先生(主席)

歐陽偉基先生

張國鈞，太平紳士

薪酬委員會

歐陽偉基先生(主席)

張國鈞，太平紳士

謝嘉政先生

提名委員會

張國鈞，太平紳士(主席)

歐陽偉基先生

謝嘉政先生

公司秘書

梁穎麟先生(香港註冊會計師)

授權代表(就上市規則而言)

李沛新先生

梁穎麟先生(香港註冊會計師)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油塘

四山街18-20號

油塘工業大廈4座

地下高層B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合規顧問

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關於香港法例)

羅夏信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惠州瀝林支行

中國農業銀行惠州瀝林支行

股份代號

1894

公司網址

<http://www.hy-engineering.com>

投資者關係

金仁亞洲有限公司

電郵：hangyick@finasia.com.hk

電話：(852) 2522 8051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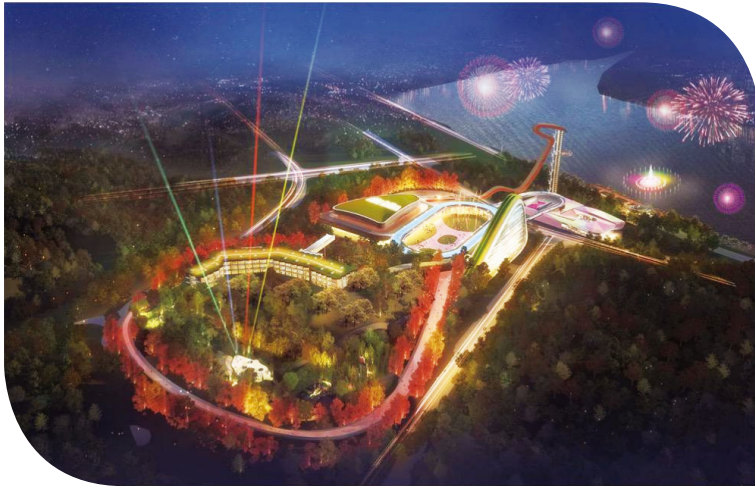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向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作為上市後的首份年報。二零一八年於我們而言別具意義，皆因我們成功晉身全球最著名的資本市場之一。我們的股份在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透過上市籌得資本讓我們於香港及中國擴大業務，亦是我們加強企業管治的良機，並進一步向普羅大眾宣傳本集團組織有序、歷史悠久。

為維持我們於此市場的領導地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收購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該公司為認可公共工程物料

供應商及專門承造商名冊項下「鋼結構工程」的認可承造商。我們預期此收購事項可讓我們於香港物色更多商機。

我們亦透過與合營企業夥伴成立非全資附屬公司，將業務擴展至中國龐大的建築服務市場。於本報告日期，我們已成功獲授一項位於浙江省開化的體育旅遊綜合項目新合約，合約金額約為人民幣500百萬元，預期將於未來帶來可觀財務回報，並為我們的業務擴展開啟新篇章。

主席報告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進一步加強製造及服務專業，並擴大業務網絡，因此手頭項目數目及合約總金額均顯著增加。我們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17個項目，並獲授28個新項目。

財務業績方面，整體收益自去年約199.2百萬港元減少約8.7%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81.9百萬港元，主要是鋼鐵及金屬產品銷售分部的需求減少所致。純利亦自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2.2百萬港元減少約69.2%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6.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非經常開支(如一次性上市開支及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以

及上述收益減少導致毛利減少所致。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我們將進一步討論部分主要項目的財務表現及概要。

除積極擴展及發展業務外，我們亦投放更多資源，發展社區及幫助有需要人士，包括探訪老人院及兒童護理機構，並向慈善活動捐款。有關我們參與的慈善活動以及獲授的獎項的更多資料，將於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呈列。

李嘉豪先生及彭明先生已獲委任為我們的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生效。本人相信，李嘉豪先生於會計及金融的豐富經驗，以及彭

明先生於金融及投資(包括物業投資、權益投資及房地產投資信託)的豐富經驗，將為本集團長期發展的寶貴資產。

雖然我們已將業務擴展至中國市場，繼而擁抱當中機遇並應對新挑戰，但香港市場仍然是我們的基地。香港房屋短缺問題不斷驅使政府作出長短期住宅項目。我們預期將於行業內穩步增長。作為香港公營部門的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主要供應商，我們對在市場上保持領先地位充滿信心。

董事會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0.5港仙，連同每股1.3港仙的已支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息總額將為每股1.8港仙。我們保證，將盡最大努力維持本公司繁榮昌盛，讓各位股東共享成果。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全體員工及管理團隊的不懈努力，引領我們取得成功，同時感謝各位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及客戶給予本集團信任及支持，為本集團帶來發展機遇。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沛新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李沛新先生

李沛新，61歲，為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整體戰略管理及發展。

李沛新先生於大門工程行業擁有逾35年經驗。李沛新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六月成立恒益捲閘工程公司，該公司為一間香港獨資經營公司，主要從事大門工程業務並於二零一八年三月終止業務。李沛新先生與劉麗菁女士於一九九三年一月創立恒益香港。李沛新先生亦為HY Metal、恒益香港、HY China、HY Capital、首建恒益香港、首建恒益深圳、福建禾金、新銳、惠洲恒益及惠洲溢存的董事。

李沛新先生為執行董事劉麗菁女士的配偶，執行董事李嘉豪先生及非執行董事李嘉俊先生的父親。



劉麗菁女士

劉麗菁，61歲，為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彼主要負責全面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及管理。

劉麗菁女士於大門工程行業擁有逾25年經驗。於一九九三年一月，劉麗菁女士與李沛新先生共同創辦恒益香港。劉麗菁女士於二零零三年成立恒益五金製品，該公司為香港獨資經營公司，提供批發、零售及工程服務並於二零一八年三月終止業務。劉麗菁女士亦為HY Metal、恒益香港、HY China、HY Capital、新銳及首建恒益香港的董事。

劉麗菁女士為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李沛新先生的配偶，執行董事李嘉豪先生及非執行董事李嘉俊先生的母親。



李嘉豪(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李嘉豪(「李嘉豪先生」)，31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財務及合規事宜。李嘉豪先生亦為恒益香港的董事、首建恒益香港的公司秘書以及首建恒益深圳及福建禾金的監事。彼積逾七年會計及金融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李嘉豪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九年五月期間在國際會計師行擔任會計師及審計經理，其最後職位為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審計經理。

李嘉豪先生持有阿德萊德大學商業(會計)學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註冊會計師。

李嘉豪先生為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李沛新先生及劉麗菁女士的兒子，並為非執行董事李嘉俊先生的弟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彭明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彭明(「彭先生」)，39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擁有豐富金融及投資經驗，包括物業投資、股權投資及房地產投資信託。彭先生負責制定本集團於中國的業務策略。

於加入本集團前，彭先生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賽特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3)全資附屬公司深圳賽特建築工程諮詢有限公司的副總裁，該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建築諮詢業務。彭先生目前為首都建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Capital Development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董事，該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彼亦為首都建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股東之一，該公司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訂立一份不具法律約束力的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的公告。此外，彭先生亦為投資控股公司Capital Development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直接持有合營企業HY Capital 25%的權益，而該公司由本公司間接持有60%的權益)的唯一董事及實益擁有人。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七日的公告。彭先生亦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長城一帶一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24)全資附屬公司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總經理，該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物業發展業務。

彭先生持有美國管理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李嘉俊先生

李嘉俊(「李嘉俊先生」)，33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獲委任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向本集團提供戰略意見。

李嘉俊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恒益香港董事。於加入本集團前，李嘉俊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八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期間曾於新加坡航運及物流服務供應商Dimerco Express Singapore Pte Ltd任職會計部的會計助理。彼自二零一四年十月起委任為Fitness First Singapore Pte Ltd財務部的會計主任。

李嘉俊先生擁有逾五年的會計經驗，並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獲認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獲得澳洲阿德萊德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零年八月獲得南澳大學管理碩士學位。

李嘉俊先生為李沛新先生與劉麗菁女士(二者均為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的兒子及執行董事李嘉豪先生的兄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陽偉基先生

歐陽偉基(「歐陽先生」)，61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是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歐陽先生負責就本集團的戰略、表現、資源及行為準則事宜提供獨立判斷。

歐陽先生於香港、澳門及中國處理各類建設項目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他曾於一九九一年十月至一九九二年六月於Mott Connell Limited擔任見習工程師。於一九九二年七月至一九九五年七月，彼於建築服務部擔任結構工程見習生。歐陽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六月至一九九七年二月於Maunsell Consultants Asia Ltd擔任工程師。彼於一九九七年三月至二零零二年一月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七年十月於奧雅納工程顧問擔任高級結構工程師。由二零零二年三月至二零零五年九月，彼於黃澤恩顧問工程師事務所擔任項目工程師。彼於二零零五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於有利建築有限公司擔任項目經理。彼自二零一七年十月起擔任香港機場管理局高級項目工程師。

歐陽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獲得英國威斯敏斯特大學土木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獲得香港大學工程學理學碩士學位。彼自一九九五年十月起為英國結構工程師學會會員，自一九九六年九月起為香港工程師學會會員，自一九九六年三月起為澳洲工程師學會會員，並自一九九九年七月起為土木工程師學會會員。彼於一九九四年三月至二零零七年七月及二零一六年九月至二零一七年八月期間擔任職業訓練局工業學院(現稱香港專業教育學院)兼職講師。



張國鈞

張國鈞，太平紳士(「張國鈞」)，44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是提名委員會主席，並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張國鈞負責就本集團的戰略、表現、資源及行為準則事宜提供獨立判斷。

張國鈞分別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及一九九八年八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頒授的法律學士學位及研究生證書。張國鈞於二零零零年九月於香港獲認許為律師，並為張國鈞楊煒凱律師事務所合夥人。彼自二零一二年一月起出任中西區區議會選舉委員，並於二零一四年七月獲委任為太平紳士。彼自二零一六年十月起出任香港立法會議員。彼自二零一七年七月起出任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自二零一五年起作為香港房屋委員會委員及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起擔任中國委託公證人。張國鈞自二零一八年八月起亦獲委任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創隆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8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謝嘉政

謝嘉政先生(「謝先生」)，32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是審核委員會主席，並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謝先生負責就本集團的策略、表現、資源及行為準則事宜提供獨立判斷。謝先生自二零一零年八月至二零一八年四月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核數經理。謝先生自二零一八年四月起於太寅集團有限公司擔任高級財務經理。

謝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六月於加拿大多倫多大學取得人類生物學理學士(榮譽)學位。彼自二零一四年一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謝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五月獲委任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Vicon Holdings Limited(股份代號：387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層



梁穎麟(「梁先生」)，37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獲委任為首席財務官並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獲委任為本集團公司秘書。彼主要負責制定本公司財務策略及管理、內部監控及執行本集團的企業財務計劃。

梁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在香港城市大學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梁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二月起為香港註冊會計師。

梁先生在提供專業企業服務方面擁有逾13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梁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零五年八月在合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任職，該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320)。彼於二零零五年九月至二零零六年三月期間在香港稅務局任職為合約稅務主任助理。於二零零六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七月，梁先生於瑞信國際有限公司擔任稅務顧問。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梁先生創立Superior Alliance Group Company Limited，之後一直擔任董事。

梁先生自二零一九年四月起亦獲委任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大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80)的公司秘書。



吳警燃(「吳先生」)，30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集團的首席營運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於中國的業務營運的整體戰略管理及發展、行政、合規、資本市場及投融資業務以及投資者關係。

吳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自香港中文大學取得社會科學政治與公共行政學士學位。於加入本集團前，吳先生於投資擁有豐富經驗，並參與多項首次公开发售項目。

吳先生亦為CDI Shankly Capit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的董事兼股東，而該公司為本集團合資企業HY Capital的股東之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黎錦輝(「黎先生」)，46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的技術總監。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各項目的工程及技術方面。

黎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獲得美國南加州大學土木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三年獲得建築法及仲裁研究生文憑。黎先生自二零零二年起為土木工程師學會(Institution of Civil Engineers)會員，自二零零四年起為香港工程師學會會員，並自二零零五年起為香港工程師註冊管理局的註冊專業工程師。

黎先生在處理香港與澳門土木工程項目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



冼國持(「冼先生」)，48歲，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的項目總經理。彼主要負責工程部的管理。

冼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八月取得黃克競工業學院(現稱香港專業教育學院(黃克競分校)的機械工程文憑。彼亦分別於一九九三年十一月和二零零二年十一月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稱香港理工大學)及香港理工大學獲得機械工程高級證書及建築服務工程學士學位。

冼先生於大門工程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冼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三年六月期間任職於三和捲閘(香港)有限公司，最後的職位為高級工程經理。



何宏信(「何先生」)，46歲，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的項目經理(設計)。彼主要負責產品設計、安全檢查及產品實施。

何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六月取得加拿大瑞爾森理工大學(現稱為瑞爾森大學)機械工程學士學位。

何先生於大門工程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何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十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期間受僱於三和捲閘(香港)有限公司，其最後的職位為設計經理。



楊琅儒(「楊先生」)，47歲，於二零零零年三月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的項目經理。彼主要負責工地的項目管理、質量控制及施工。

楊先生於一九八九年七月完成中學教育。

楊先生於大門工程行業擁有約18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楊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十二月至二零零零年一月受僱於三和捲閘(香港)有限公司，其最後的職位為工程師。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本集團已經營超過25年，且為領先及歷史悠久的鋼鐵及金屬工程公司，專門就香港建築項目設計、製造、供應及安裝鋼鐵及金屬產品。我們的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

為維持我們於此市場的領導地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收購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該公司為認可公共工程物料供應商及專門承造商名冊項下「鋼結構工程」的認可承造商。本集團預期此收購事項可讓我們於香港物色更多商機。上述收購事項並不構成上市規則項下須予公布的交易。

我們正與業務夥伴成立合資企業公司，將業務擴展及發展至中國建築及房地產市場，有關詳情可參考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七日及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公告以及下文「報告期末後續事項」一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

本集團的工程服務範圍包括為香港建築項目設計、製造、供應以至安裝鋼鐵及金屬產品(如捲閘及鋼門)。其按項目基準為建築公司及工程公司等客戶提供服務。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完成17個項目,包括位於東涌及元朗的兩個項目,合約金額分別約為65.0百萬港元及19.6百萬港元。年內,六個項目亦已取得重大進展,包括兩個位於沙田及觀塘的項目,合約金額分別約為37.4百萬港元及36.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分部錄得收益約147.9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輕微增加約5.2%。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有46個進行中的中標項目,總合約金額約為404.5百萬港元。於該46個位於香港的進行中項目,28個為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授的中標項目。整體中標率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約33%。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獲授一個位於中國浙江省開化的項目(「開化項目」),合約金額約為人民幣500百萬元,惟該項目尚未動工。本集團估計開化項目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或前後動工。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本集團獲授位於中國浙江省三門縣的建築項目,估計合約金額約為人民幣300百萬元(「三門項目」)。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前後訂立正式合約,且估計三門項目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或前後動工。因此,該兩項位於中國的建築項目(即開化項目及三門項目)的估計總合約金額約為人民幣800百萬元。



開化項目



三門項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香港授予及承接的主要項目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於香港獲授28個項目，原先總合約金額約為194.3百萬港元，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原先合約金額	項目數目	原先總合約金額 千港元
20百萬港元或以上	2	60,158
10百萬港元 – 低於20百萬港元	4	62,490
5百萬港元 – 低於10百萬港元	5	37,861
低於5百萬港元	17	33,821
	<u>28</u>	<u>194,330</u>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在香港的進行中項目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在香港共有46個進行中的項目，28個為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獲授的中標項目。該等項目的原先總合約金額約為404.5百萬港元。下表載列我們獲授及承接並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仍然進行的若干規模龐大項目(合約金額為10百萬港元以上)的詳情：

建築發展類型	地點	預期完成日期 (附註)	原先 合約金額 千港元
公屋的鋼鐵及金屬工程	沙田	二零二零年六月	37,379
公屋的鋼鐵及金屬工程	觀塘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	36,601
公屋的鋼鐵及金屬工程	西北九龍填海區	二零二零年三月	32,548
公屋的鋼鐵及金屬工程	深水埗	二零二零年九月	22,097
資助出售房屋的鋼鐵及金屬工程	將軍澳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	17,901
公屋的鋼鐵及金屬工程	觀塘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	19,206
公屋結構鋼鐵工程及有蓋人行道的設計、供應及安裝	西北九龍填海區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35,069
公屋玻璃門及玻璃工程以及有蓋人行道的設計、供應及安裝	西北九龍填海區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11,689
公屋的鋼鐵及金屬工程	柴灣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	13,694
公屋的鋼鐵及金屬工程	深水埗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	25,08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附註：

直至本年報日期，預期合約的完成日期基於我們管理層的最佳評估。於釐定評估時，管理層會計及若干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相關合約列明的預期完成日期及客戶與我們協定的實際工作進度。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的主要項目

完成指大體完成建造合約項下工程，且我們在主合約項下的整個建造項目完工之前將地盤工人永久撤出建造地盤。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已完成的主要項目(合約金額為10百萬港元以上)及已確認收益為5百萬港元以上的詳情：

建築發展類型	地點	完成日期	合約金額 千港元	已確認收益 千港元
公屋的鋼鐵及金屬工程	東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65,010	24,450
公屋的鋼鐵及金屬工程	元朗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	19,552	5,022
公屋鋼閘的供應及安裝	荔枝角	二零一九年一月	10,782	12,910

於報告期後獲授的合約

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我們已獲授一項主要項目(合約金額為10百萬港元以上)。下表載列新獲授項目的詳情：

建築發展類型	地點	預期完成日期	合約金額 千港元
公屋的鋼鐵及金屬工程	粉嶺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45,000

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

本集團亦按照客戶的規格及要求，向彼等供應鋼鐵及金屬產品，包括鋼閘、摺閘、防火閘、趟閘、捲閘及鋼門。有關銷售毋須提供安裝工程及售後服務。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分部錄得收益約34.1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報告期末後續事項

本集團擬於中國擴展其建築及房地產業務。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七日及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公告，概述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七日，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HY China與HY Capital(為HY China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的其他兩名股東(即Capital Development及CDI Shankly)(「合營企業夥伴」)就HY Capital訂立股東協議(「股東協議」)，旨在規管HY Capital於中國發展建築業務的權利及責任。本集團透過HY China持有HY Capital及其全資附屬公司(由首建恒益(中國)建築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及首建恒益深圳組成)60%的股權。根據股東協議，本集團與合營企業夥伴已承諾按彼等各自於HY Capital的持股比例向HY Capital提供無抵押及不計息股東貸款合共40百萬港元，作為於中國發展建築業務的初始資金。該項交易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七日的公告內披露。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首建恒益(深圳)完成收購福建禾金的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800,000元(相當於約3,276,000港元)。進行該項收購的主要因為旨在收購福建禾金持有的相關牌照，例如建築工程總承包商第二級牌照及市政公共建築工程總承包商第三級牌照，以於中國進行建築服務業務。該項收購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內披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 香港

本集團認為，中美貿易戰持續將對全球市場(包括香港)的經濟增長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因此下個財政年度將挑戰重重。然而，公共房屋需求將繼續增長，而經參考運輸及房屋局向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所發佈的「2017-18至2021-22公營房屋建設計劃」，估計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二年期間將有約96,800個單位落成，包括約73,300個公屋單位及約23,400個資助出售單位。此外，預期房屋委員會的每年平均公共房屋落成量將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二年期間達約19,340個單位，且預期每年平均公共房屋落成量將於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七年期間進一步增至約24,280個單位。因此，在香港政府對公共房屋政策的支持下，預期公共房屋的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需求將穩步增長。本集團對維持其於香港公營部門的市場份額充滿信心，並將於其收到招標邀請時繼續積極提交標書。



另一方面，由於房屋委員會自二零一五年開始推出的公屋舊式摺閘五年更換計劃已大致完成，本集團預期鋼鐵及鋼閘的需求於未來財政年度將有所下降。根據香港政府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七日所發佈的新聞稿，截至二零一八年十月，房屋委員會在計劃下已為當中約70%的公屋單位(即約120,000個單位)更換此類鋼閘，而該計劃預期於二零一九/二零年度完成。此外，房屋委員會目前並無計劃更換公屋其他類型的鋼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國

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起，本集團已開始將業務多元化及擴展至中國。截至本年報日期，憑藉本集團及合營企業夥伴齊心努力，本集團獲授兩項建築項目(即開化項目及三門項目)，總合約金額為人民幣800百萬元。本集團預期該兩個項目分別將於二零一九年第三季及第四季動工。

於未來數年，本集團對發展及擴展其於中國(尤其是大灣區)的建築業務抱樂觀態度，而政府已推出計劃，以促進經濟發展及區域合作，包括粵港澳之間的基礎設施及連接計劃。董事會認為，此舉為市場參與者(包括本集團)提供多種機遇，以於區內擴展其版圖。因此，本集團將尋求與合營企業及夥伴(包括擁有相關經驗及資源的中國企業)合作的機遇，以參與開發項目。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持續探索發展及擴展其於中國建築業務的各種新機遇。董事會認為，就地域而言，成立HY Capital及其附屬公司以及與合營企業夥伴合作以發展建築及房地產市場將可讓業務多元化，促進本集團長遠發展。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營運涉及若干風險，當中許多風險並非本集團所能控制，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業務及行業的風險。本集團承擔的若干主要風險包括以下方面：

- 我們的收益依賴成功作出屬非經常性質的工程服務項目的報價或投標，且概無保證客戶將向我們提供新業務或我們將能獲得新客戶；
- 香港公營部門項目的減少或終止可對我們的收益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未能準確估計實施項目及項目延遲竣工所涉及的成本可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計劃透過收購設備及擴充人手提升我們的能力，或會導致開支及員工成本有所增加，繼而可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及
- 我們計劃於中國擴展業務，故中國的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以及政府政策的任何變動均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整體收益由約199.2百萬港元減少至約181.9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17.3百萬港元或約8.7%。

有關整體減少是由於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的增長被鋼鐵及金屬產品銷售減少所抵銷，原因於下文進一步闡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

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0.6百萬港元輕微增加約7.3百萬港元或5.2%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7.9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完成若干公共房屋項目(例如位於東涌及元朗的項目)，加上六個項目取得重大進展，其中包括兩個位於沙田及觀塘的項目。同時，若干重大項目(例如位於深水埗及將軍澳的若干公共房屋項目)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產生收益。

本集團預期於深水埗及西北九龍填海區的公共房屋項目將在二零一九年第二季及第三季進入密集階段。

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

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8.6百萬港元減少約24.5百萬港元或41.8%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4.1百萬港元。由於房屋委員會實施的政策接近尾聲，標準摺閘的需求已大幅減少，故此產品組合有所調整，使年內標準摺閘的銷售數目減少。

直接成本

本集團的直接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安裝服務費及其他成本。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直接成本約為121.4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直接成本約124.8百萬港元輕微減少約3.4百萬港元或約2.7%。直接成本輕微減少主要是由於鋼鐵及金屬產品銷售數目減少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4.4百萬港元減少約13.9百萬港元或約18.7%至約60.5百萬港元。毛利率約為33.2%，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37.3%。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及毛利率下降與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的收益減少及勞工成本增加一致。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指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投資物業／投資物業的收益、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出售廢料。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錄得收益約2.2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收益約7.8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投資物業／投資物業的收益減少約5.0百萬港元被利息收入增加0.7百萬港元所抵銷所致。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我們的融資成本保持相對穩定，約為0.1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1百萬港元增加約10.1百萬港元或約77.1%至約23.2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i)支付花紅及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導致其他員工成本增加約5.1百萬港元；(ii)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薪酬增加約1.6百萬港元；及(iii)專業費用(如法律費用及審核費用)增加約2.4百萬港元所致。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總金額約3.6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無)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有關撥備中，就信貸減值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作出約3.3百萬港元撥備主要由於我們其中一名主要客戶於年內進入清盤程序所致。

上市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市開支約為12.8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八年約為6.4百萬港元)，屬非經常性質。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3百萬港元減少約3.3百萬港元或約32.0%至約7.0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香港賺取的經營溢利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整體實際利率約為30.5%(二零一八年：16.5%)。整體實際利率的增加因不可扣稅上市開支及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加上於中國賺取的經營溢利增加所致。

年內溢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2.2百萬港元減少約36.1百萬港元或約69.2%至約16.1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i)毛利減少約13.9百萬港元；(ii)行政開支增加約10.1百萬港元；(iii)非經常性上市開支增加約6.4百萬港元；(iv)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減少約5.6百萬港元；(v)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增加約3.6百萬港元；及(vi)所得稅開支減少約3.3百萬港元所致。

經調整年內除稅前溢利

經調整年內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該等非經常性質溢利，可更準確反映與經營相關的溢利。

經調整年內除稅前溢利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17.0百萬港元或27.2%，自約62.6百萬港元減少至約45.6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調整除稅前溢利指除稅前溢利，金額約為23.1百萬港元(經扣除非經常交易)，如(i)上市開支約12.8百萬港元；(ii)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約4.4百萬港元；(iii)向員工支付的一次性上市花紅約3.0百萬港元；(iv)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約3.6百萬港元；及(v)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投資物業收益約1.3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香港的進行中項目



西北九龍填海區

- 鋼鐵及金屬工程
- 結構鋼鐵工程及有蓋人行道
- 玻璃門及玻璃工程以及有蓋人行道



觀塘

- 鋼鐵及金屬工程



觀塘

- 鋼鐵及金屬工程



深水埗

- 鋼鐵及金屬工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香港的進行中項目



粉嶺

— 鋼鐵及金屬工程



將軍澳

— 鋼鐵及金屬工程



沙田

— 鋼鐵及金屬
工程



柴灣

— 鋼鐵及金屬工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的項目

觀塘

— 鋼鐵及金屬工程



元朗

— 鋼鐵及金屬工程



沙田

— 鋼鐵及金屬工程

東涌

— 鋼鐵及金屬工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財務狀況及資本架構

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約為55.0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28.6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226.8百萬港元，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1.8百萬港元增加約145.0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按各年末的計息債務(包括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項下承擔)總額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約為12.3%(二零一八年：約2.4%)。本集團於計及現有市場利率水平後考慮使用債務融資作為業務擴展的主要資金來源之一。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8.6百萬港元增加約26.4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5.0百萬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的增加主要由於(i)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130.0百萬港元；(ii)銀行借貸產生現金流量淨額約28.6百萬港元；(iii)行使購股權產生所得款項淨額約11.6百萬港元；及(iv)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入約32.0百萬港元，與(i)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的策略合作協議支付誠意金總額約22.8百萬港元；(ii)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共支付股息約33.9百萬港元；(iii)存置短期銀行存款60.0百萬港元；(iv)存置已抵押銀行存款40.0百萬港元；及(v)支付所得稅約15.8百萬港元抵銷所致。

借貸

本集團主要債務融資的來源主要為銀行。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為30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4百萬港元)。所有銀行借貸須按要求償還。所有銀行借貸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2%年利率的浮動利率計息。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向一間銀行抵押40百萬港元的銀行存款(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約1.3百萬港元的車輛及約3.4百萬港元分類為持作出售的投資物業)。

訴訟、申索及不合規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捲入涉及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或股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申索或訴訟。

招股章程所提及的未解決訴訟已於年內解決且本公司概毋須進一步承擔費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匯風險

本集團賺取的收益主要以港元計值，而產生的成本則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面臨其中國核心業務所產生的港元與人民幣之間波動的外匯風險。為盡量減低該兩種貨幣之間的外匯風險，本集團一般以該兩種貨幣持有足以應付本集團最少三至四個月經營現金流量需求的現金結餘。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因貨幣匯率波動而導致其業務或流動資金受到任何重大影響，亦無採納任何貨幣對沖政策或任何對沖工具。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會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涉及定息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短期銀行存款。本集團現時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合約對沖該等利率風險。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利率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可變利率銀行結餘及銀行借貸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制訂任何利率對沖政策。本集團管理層會按持續基準監察本集團面臨的風險，並將在需要時考慮對沖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本集團可變利率銀行借貸產生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二零一八年：港元最優惠利率)的波動。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就收購用於擴充產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注入約3.3百萬港元。其中，約1.8百萬港元透過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撥支。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八年：無)。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無)。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呈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連同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涵蓋香港建築項目的設計、製造、供應及安裝鋼鐵及金屬產品。本集團亦在毋須提供安裝工程及售後服務的情況下，向客戶出售其鋼鐵及金屬產品。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本年報內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及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本集團所面臨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描述以及主要財務表現指標載於本年報第13至26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環境政策及表現，以及與僱員的關係載於本年報第44至52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的成功亦有賴於由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組成的主要持份者的支持。

僱員

僱員是本集團的重要及寶貴資產。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的目標為透過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推行考核制度，以獎勵及認可表現理想的員工，並透過給予培訓及提供機會協助員工在本集團內發展事業及晉升。

客戶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向我們分包其鋼鐵及金屬工程工作的香港建築公司以及中小型承建商及工程公司。本集團提供專業及優質服務，並維持長期盈利能力及業務增長。

董事會報告

供應商

我們堅信，供應商於成本控制及提升我們在採購材料時的議價能力方面同等重要，於投標時可進一步鞏固我們的競爭地位。我們積極與分包商及供應商溝通，以確保彼等承諾交付高質量及可持續的產品及服務。除非客戶要求我們委聘其指定的分包商及供應商，否則我們將從我們的預審資格的分包商及供應商名單中挑選分包商及供應商。此外，與分包商續約時，我們將向彼等提供有關安全及環境問題的內部指引，並要求彼等遵守。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或供應商概無產生重大爭議或分歧。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深明遵守法規規定的重要性及違反有關規定的風險。據董事所知，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所有重大方面。

業績及末期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58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中期股息每股1.3港仙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派付。

董事會建議就本年度向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六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5港仙。建議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四)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並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日或前後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以下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 (i) 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包括首尾兩日)，以確定股東出席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為合資格出席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及
- (ii) 自二零一九年九月四日至二零一九年九月六日(包括首尾兩日)，以確定股東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為確立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董事會報告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上市後透過全球發售已募集所得款項總額約161.5百萬港元。經扣除上市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0.0百萬港元。有關所得款項淨額擬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相同方法及比例應用。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		
	計劃 (千港元)	已使用 (千港元)	未使用 (千港元)
採購機器置換及提升本集團產能	51,200	1,763	49,437
在香港及中國擴充勞工隊伍	33,700	519	33,181
翻新及重新設計本集團現有生產設施	24,100	798	23,302
購買貨車	5,000	—	5,000
升級本集團資訊科技系統及設備	3,500	525	2,975
一般營運資金	12,500	12,500	—
	<u>130,000</u>	<u>16,105</u>	<u>113,895</u>

財務概要

有關本集團於過去四個財政年度的已刊發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22頁。此概要並不構成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捐款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公益慈善捐款1,01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無)。

股本

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提呈發售新股。

董事會報告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分派儲備(按照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計算)約為170,349,000港元。

董事

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李沛新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麗菁女士

李嘉豪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彭明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李嘉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陽偉基先生

張國鈞，太平紳士

謝嘉政先生

報告期末後，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李嘉豪先生及彭明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根據細則，所有董事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重選連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歐陽偉基先生、張國鈞，太平紳士、謝嘉政先生有關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指引中彼等獨立性的書面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8至12頁。

董事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且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署委任函件，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所有董事並無固定任期，惟須根據細則退任及於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不競爭契據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與控股股東(即李沛新先生、劉麗菁女士及HY Steel)訂立不競爭契據，以加強保障本集團免受任何潛在競爭衝擊，及規範針對彼等之間潛在衝突的管理原則以及就上市事宜加強企業管治。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檢討控股股東的合規情況，並確認基於各控股股東所提供的確認書及資料，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已遵守不競爭契據。

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在香港及中國共擁有283名僱員。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僱員提供的薪金及相關成本總額約為68.9百萬港元。僱員的薪酬待遇根據其資質、職位及經驗釐定。本集團已設計年度審核制度，以評估其僱員的表現，從而構成其就加薪、花紅及晉升的決定基準。

董事薪酬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作出決定，當中已考慮相關董事的資歷、經驗、責任、職責及表現。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合資格人士的獎勵，有關詳情載於本報告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本集團亦於香港參與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及於中國參與由當地市政府管理的中央退休金計劃。

有關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a)及8(b)。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下文「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除外，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為一方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集團業務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的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訂立若干關聯方交易，其構成本集團全面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有關交易為上市規則第14A.76(1)條項下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因此，所有有關交易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於本公司的 概約持股百分比
李沛新先生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及配偶權益	570,000,000(L)	74.26%
劉麗菁女士 ^(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及配偶權益	570,000,000(L)	74.26%

附註：

1. 字母「L」代表董事於股份的好倉。
2. 李沛新先生實益擁有HY Steel 70%的已發行股本。李沛新先生為劉麗菁女士的配偶，並被視為於劉麗菁女士所持有HY Steel 30%的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沛新先生被視為於HY Steel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李沛新先生亦為HY Steel的董事。
3. 劉麗菁女士實益擁有HY Steel 30%的已發行股本。劉麗菁女士為李沛新先生的配偶，並被視為於李沛新先生所持有HY Steel 70%的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麗菁女士被視為於HY Steel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劉麗菁女士亦為HY Steel的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據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悉或另行獲知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款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中所記錄於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的法團或個人(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的詳情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於本公司的 概約持股百分比
HY Steel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570,000,000(L)	74.26%

附註：

1. 字母「L」代表主要股東於股份的好倉。
2. HY Steel分別由李沛新先生及劉麗菁女士擁有70%及3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存置的登記冊中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上市日期成為無條件。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列如下：

(i) 購股權計劃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確認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或將作出的貢獻，以達致以下主要目標：(a)鼓勵參與者優化其表現及效率，從而使本集團受惠；及(b)吸引及挽留或與參與者另行維持持續的業務關係，而彼等的貢獻目前、將來或預期會使本集團受益。

(ii) 參與者

董事會可酌情向下列其認為合適的人士授予購股權：(a)本集團或本集團擁有權益的公司或該公司的附屬公司(「聯屬人士」)的任何董事、僱員、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作夥伴、顧問或承包商；或(b)以本集團或聯屬人士的任何董事、僱員、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作夥伴、顧問或承包商等為受益人的任何信託的受託人，或以本集團或聯屬人士的任何董事、僱員、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作夥伴、顧問或承包商等為全權對象的任何全權信託的受託人；或(c)一間由本集團或聯屬人士的任何董事、僱員、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作夥伴、顧問或承包商實益擁有的公司。

(iii) 最高股份數目

因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就此而言，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失效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76,000,000股，即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24,000,000份購股權。因此，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為52,000,000股，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的約6.77%。

(iv) 每名參與者的可獲授權益上限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購股權計劃項下向每名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加上受限於有關期間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不包括根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授出的特別批准而授出的該等購股權)的股份)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的1%。

(v) 購股權行使時間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董事會所決定的任何期間(根據終止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不得超過自要約日期起計十年)的任何時間行使。

董事會報告

(vi) 最短期限

董事會可按個案基準酌情施加授出購股權要約的條款及條件，包括但不限於必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

(vii) 接納購股權時的付款

根據購股權計劃中有關接納購股權授予的條款，接納購股權授予的參與者應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或董事會可能決定的以任何貨幣計值的其他象徵性金額)的代價。

(viii)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購股權的行使價乃按下列各項中的最高者釐定：(a)股份於相關購股權授出日期(須為聯交所開門進行證券買賣業務的日子)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b)金額相當於股份在緊接相關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於授出日期的面值。

(ix) 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

購股權計劃於十年內有效及具效力，其後將不會進一步發行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條款在所有其他方面仍然有效。

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變動如下：

承授人類別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授出	行使	註銷	沒收	於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高級管理層 及其他僱員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四年一月十日	1.53	4,400,000	-	(50,000)	-	4,350,000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四年一月十日	1.53	4,400,000	-	(50,000)	-	4,350,000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一月十日	1.53	7,600,000	(7,600,000)	-	-	-
顧問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日	1.53	7,600,000	-	-	-	7,600,000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的收益總額分別佔收益總額約23.2%及72.6%。向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分別佔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購總額約14.1%及42.1%。

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或據董事所知悉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5%以上的任何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會報告

公眾持股量充足

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項下的指定公眾持股量。

報告期末後續事項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後的重大事項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獲准許彌償條文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的規定，以全體董事為受益人的獲准許彌償條文維持有效。

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將告退任，惟符合資格重選連任。重選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李沛新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謹此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保障其股東利益，並重視企業管治制度。

本報告乃按聯交所頒佈的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指引，以說明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實行的企業管治常規及架構。

董事認為，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惟下述偏離者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而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李沛新先生現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及本集團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可讓本公司更有效及高效地制定長遠業務策略以及執行業務計劃。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全體董事經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集團，並委派日常營運工作予本集團管理團隊。董事會透過制定策略及計劃向管理團隊提供指引，並監督管理團隊的工作實施情況。董事會亦透過本集團管理團隊編製的月度報告及時監察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董事會亦通過董事會下設的多個委員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繼任計劃、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

組成

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李沛新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麗菁女士

李嘉豪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彭明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企業管治報告

非執行董事

李嘉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陽偉基先生

張國鈞，太平紳士

謝嘉政先生

董事會成員之間的關係已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披露。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可代表至少董事會的三分之一)以及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專業資質、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彼等的獨立性發出的年度書面確認，因此本公司仍然認為，基於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指引，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人士。

持續專業發展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董事透過出席外部研討會及會議，或閱讀與企業管治常規、董事職責及上市規則相關的材料，以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委任及重選董事

委任及重選董事的流程及過程載於細則。根據細則，在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將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僅任職至其獲委任後的下一次股東大會為止，並須由股東重選。

所有董事將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於應屆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

董事的彌償保證

本公司已投購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以保障針對董事提出的法律行動所產生的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各方面事務。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刊發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審核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設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檢討及監察本公司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就有關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評價以及履行董事會分派的其他職責。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謝嘉政先生擔任主席，而審核委員會其他成員為歐陽偉基先生及張國鈞太平紳士。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進行的工作包括以下各項：

- 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 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政策及建議分派中期股息；
- 就續聘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 批准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委聘條款；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以及審核過程的客觀性及有效性；
- 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及其資源；
- 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財務監控系統；及
- 審閱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常規。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設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就本公司的人力資源管理政策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制定及檢討政策及架構。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歐陽偉基先生擔任主席，而薪酬委員會其他成員為謝嘉政先生及張國鈞太平紳士。薪酬委員會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進行的工作包括以下各項：

- 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 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及
- 評估購股權計劃，並建議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1.5條，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高級管理層按薪酬範圍劃分的薪酬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	人數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3
低於1,000,000港元	1

有關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薪酬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a)及8(b)。

提名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設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向董事會就委任董事提出建議、檢討董事會的組成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張國鈞太平紳士擔任主席，而提名委員會其他成員為歐陽偉基先生及謝嘉政先生。提名委員會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進行的工作包括以下各項：

-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因應本公司的企業策略及日後所需的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組合，在適當情況下聯同董事會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根據上市規則的條文及相關法律、規則及法規，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審查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制定及檢討為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而設的可衡量目標，並監察達成該等目標的進度。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深明董事會組成多元化的重要性，並已採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其中載列達致本公司可持續均衡發展及加強本公司表現質量的方法。於設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時，已從多個方面考慮候選人甄選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行業經驗、技術及專業技能及／或資格、知識、任期及擔任董事所投放的時間。本公司亦將考慮有關自身商業模式及不時的特殊需求等因素。最終將按獲選候選人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而作決定。

提名委員會已考慮及審閱董事會的組成及多元化。全體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均於管理及工業領域具備豐富及多樣化的經驗。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管理、金融、會計及法律方面的專業知識。提名委員會將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如適用)，以確保其有效性。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1條規定每年應舉行至少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舉行一次，並獲大多數董事親身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出席已舉行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次數：

董事姓名	董事會	出席率／會議次數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執行董事 (附註)				
李沛新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劉麗菁女士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李嘉俊先生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陽偉基先生	3/3	1/1	1/1	1/1
張國鈞	3/3	1/1	1/1	1/1
謝嘉政先生	3/3	1/1	1/1	1/1

附註：李嘉豪先生及彭明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除上述董事會會議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主席亦單獨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概無其他董事出席。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舉行任何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薪酬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所提供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已付或應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其聯屬公司的薪酬載列如下：

所提供服務	已付／應付薪酬 (千港元)
審核服務	1,430
非審核服務	3,008
	<u>4,438</u>

上述非審核服務應佔費用主要包括向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首次公開發售及審閱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支付的服務費。

董事及核數師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的責任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就本集團的情況提供真實而公平的意見。董事並無獲悉可能會嚴重影響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的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

本公司核數師就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報責任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本公司達成其策略目標時所願意接受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確保本公司設立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監督在設計、實施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方面的管理急切需求。董事會知悉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就重大失實陳述或虧損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集團並無內部審核職能，並現時認為，鑒於本集團業務的規模、性質及複雜程度，本集團並無急切需求設立內部審核職能。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設立內部審核職能的需求。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確認其已對外部及內部監控專業顧問進行的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審閱。基於審閱結果，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現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充足及有效。

公司秘書

梁穎麟先生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梁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已遵守上市規則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股東向董事會作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隨時向董事會提出查詢。查詢必須以書面形式作出，並附上股東的聯絡資料，投遞至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油塘四山街18-20號油塘工業大廈4座地下高層B室，註明本公司公司秘書收。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任何一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本公司實繳股本(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正式登記股份持有人，有權隨時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須於該要求遞呈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有關遞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開展召開該大會的程序，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發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缺失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須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償付。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據此，本公司可宣派及分派股息，以讓股東得以分享本公司的溢利及讓本公司保留足夠儲備供日後發展。在決定是否建議向股東派付股息時，董事會將考慮(其中包括)本集團的一般財務狀況、本集團的實際及未來經營以及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的預期營運資金要求及未來擴張計劃、本集團的債務相對權益比率及債務水平、保留盈利及可分派儲備、整體市況及董事會認為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先釐定的派息比例或派息率。宣派及派付股息以及股息金額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且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本公司的股息政策。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已就其本身與股東、投資者及其他持分者建立多個溝通渠道，包括股東週年大會以及於本公司網站(www.hy-engineering.com)刊載的年報及中期報告、通告、公告及通函。

組織章程文件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東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通過一項書面決議案，批准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的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除前述者外，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概無變動。

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上可查閱經修訂及重列的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緒言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業務迅速發展，並於其發源地——香港聯交所獲得上市地位。因此，多年來，本集團取得長足發展及重大轉變。我們明白到為我們須為於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域採取的經營決策所帶來潛在影響負責的重要性。本集團相信，健康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可促使我們不斷獲得成功，並長期為股東創造價值。為追求成功及可持續的業務模式，本集團知悉將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融入其風險管理制度的重要性，並已於日常營運及管治方面採取相應措施。因此，我們已於日常營運及管治方面採取相應措施。

除另有所述外，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主要涵蓋本集團主要業務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及出售鋼鐵及金屬產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

於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所披露的資料摘自本集團公開資料、官方文件及內部數據，以編製出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遵守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本報告根據貫徹及重大性原則以量化及均衡的方式載列及概述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資料。上述資料的收集及編製已得到本集團董事會及管理層的支持及批准。本集團歡迎各界對完善本報告的提呈及匯報方式給予反饋及發表意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的環境政策

本集團在意業務對環境可能造成的影響，並於減低污染的過程中採取有系統的方法。首先，本集團全面遵守在國家及地區層面上的有關法例及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廣東省環境保護條例及香港環保相關法律及法規。

除合規之外，本集團致力透過實施環境管理體系以減輕環境影響，以發展、管理及評估本集團在污染防治及減少廢棄物的表現。我們位於廣東省惠州的主要生產工廠所採用的環境管理體系已獲得符合ISO 14001:2015要求的認證。

本集團專注有關其生產的四個影響範疇，即氣體排放管理、噪音等級、污水排放及固體廢棄物。由於記錄耗用及排放項目有所限制，下表說明我們的辦公室、生產設施及車輛的耗用數據。

排放及廢棄物 溫室氣體及排放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千克二氧化碳等值)

455,815

硫氧化物(克)

1,766

氮氧化物(克)

646,507

顆粒物質(克)

46,926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及排放主要由於耗用電力及運輸所致。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賴更嚴格執行內部政策及維持能源效益，大部分電力及運輸燃料耗用活動錄得有所減少。排放二氧化碳(CO₂)當量及硫氧化物(SO_x)中錄得的整體溫室氣體錄得有所下降。而我們得悉氮氧化物(NO_x)及顆粒物質(PM)的排放量有所增加，此可按我們已動用更多車輛以滿足本集團營運上的運輸需要解釋。本集團將監察及修改物流計劃以盡量減少由此產生的排放。

生產過程中的氣體排放主要自焊接煙霧、耗電及材料運輸產生。我們於生產設施內已安裝通風及過濾系統，以降低污染物的濃度。我們同時推行謹慎的物流計劃以避免不必要的運輸。

有害污水排放及處理

因生產產生的污水含有有害廢棄物，故我們已嚴格控制以減少其使用。我們已記錄該排放量及排放來源並已提交以待中國地方環保部門審批。有關排放隨後得以移交進行有害污水處理。

污水來源

污水排放量(升)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惠州恒益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4,000

排放至

東江

與時同時，日常生活產生的一般污水已予收集並主要於設施中處理，以安全方式排入市內的污水處理系統。

無害廢棄物

我們無害固體廢棄物主要包括紙張及其他一般廢棄物，該等廢棄物在處理前會進行分類回收。我們一直鼓勵員工減少及循環再用所有固體廢棄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噪音等級







生產噪音來自重型機械的操作，該等機械將會定期檢查以保持於最佳狀況，從而降低噪音等級。生產設施在建設時已採用隔音設計及結構。

資源使用

燃料耗用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石油氣(升)	37,932
柴油(升)	103,479
無鉛汽油(升)	5,468
汽油(升)	6,824
總量(升)	153,703

資源耗用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電(千瓦時)	569,004
 水(噸)	9,058
 紙張(千克)	2,001
 紙包裝(千克)	13,180
 塑料包裝(千克)	8,810
 木包裝(千克)	8,410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同時製造產品並提供工程服務，故以下資源的耗用或使用密度以每百萬港元收益計算。

耗用密度(按每百萬港元收益計)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電(千瓦時)	3,126.4
 水(噸)	49.8
 紙張(千克)	11.0
 紙包裝(千克)	72.4
 塑料包裝(千克)	48.4
 木包裝(千克)	46.2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燃料耗用總量合共較去年減少95,473升。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電、水、紙張、紙包裝、塑料包裝及木包裝較去年均有所減少。至於耗用或使用密度，由於我們致力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本集團能實現上述所有項目的減少。用水尤其將本集團製造分部聯繫到天然資源，執行管理體系十分重視將廢棄物降至最低及使用效率。製造員工按指示，根據產量、過濾及再利用水資源、每日使用節水指示向生產線準確注水。

僱傭及勞工實務

人力資源部在企業管治團隊的監督下已制定及刊發一系列內部政策。我們視之為欣賞、保障及關注所有對業務增長作出貢獻的員工的目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工作職能、性別、年齡組別及僱傭地點劃分的本集團僱員統計數據載列如下：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按工作職能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8
 項目管理及監督	20
 財務及會計	5
 行政及人力資源	19
 生產工人	115
 地盤工人	102
 倉貯及物流	14
按性別	
 男性	250
 女性	33
按年齡組別	
≤30歲	41
30–40歲	43
40–50歲	98
50–60歲	76
≥60歲	25
按僱傭地點	
廣東	142
香港	141
總計	283

僱員標準

本集團奉行平等就業，且確保不受工作申請者的性別、年齡家庭狀況、民族及宗教左右。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獲悉有關僱用的任何不合規案例。

本集團禁止使用童工或任何形式的強制勞工。於招聘過程中，本集團人力資源部將核查工作申請者的個人身份證件，以確保該工作申請者超過合法工作年齡。為防止強制勞工規範，根據香港及中國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會給予僱員充足的休息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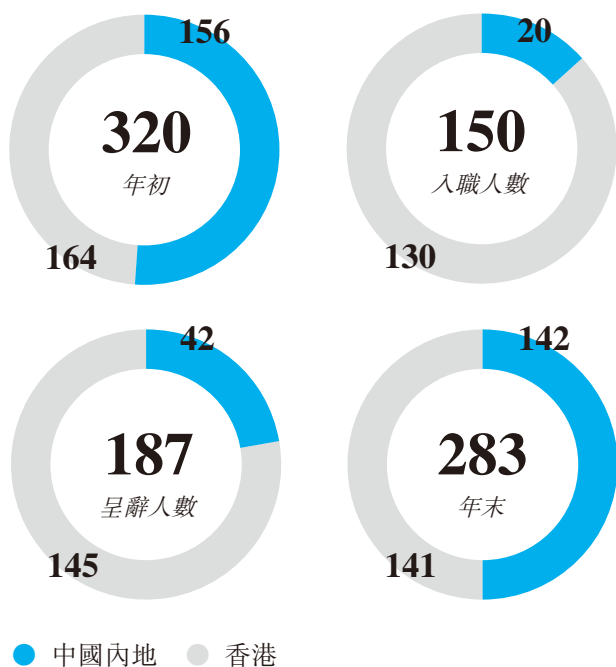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獲悉童工或強制勞工適用標準、規則及法規相關的任何重大不合規事件。

就提供保險及福利而言，本集團根據內部指引遵守所有法定規定的僱員保險及退休供款，而有關指引在法定規定有所變動後即時更新，其中包括香港地區的僱員補償保險及強制性公積金以及中國的社會保險。除此之外，我們亦每年為生產員工提供免費健康檢查。

為獎賞我們的員工及給予關心及欣賞，員工頒發花紅及表揚證書。同時，我們為員工安排生日禮物、幸運抽獎及休閒旅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留住僱員，我們已將僱員薪酬及福利提升至具競爭水平。工作時間已獲減少，即每名員工的加班時間不得超過20個小時。我們亦利用績效點制度，舉辦早晚運動及季度晚會。以下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僱員人數：



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深明員工是促進業務增長最重要的資產，亦了解本行業對前線員工的健康及安全承擔相對較高風險。因此，本集團致力改進工作地點的安全標準。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已遵守有關健康及安全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的重大層面。

我們關注員工的身心健康。除醫療保險之外，我們亦為生產員工提供年度健康檢查，幫助監察其健康狀況。我們亦舉辦每日晨操，以促進健康的生活方式。我們的例行安全培訓包括職前培訓、每日早間安全通報及按年及按月的安全課程。

我們的人力資源政策清楚訂明詳盡的保障指引及意外匯報程序。我們已制定職業安全措施，如防護服、工作指示及內部安全規則，以盡量減少與工作有關的意外和員工接觸毒性危害物質。所有與工作相關的意外應立即向部門主管匯報並在內部文件記錄。就工作環境而言，我們定期審查以維持噪音、粉塵及工業廢水中污染物的安全水平。為達到此等目的，過時機器及設施均已更換以減少暴露。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運並無涉及嚴重或致命意外。工傷涉及兩名工人，其後損失126個工作日。本集團向受傷員工提供醫療保險。該等員工於接受治療後已康復並復工。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工傷事故報告。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涉及職業意外的受傷僱員人數

2

因職業意外或職業病的死亡人數

0

因工傷損失的工作日數

126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表彰我們在促進工作場所安全及其成果方面的努力，我們獲新福港建設集團頒發的零事故證書及獲新昌營造廠有限公司頒發的最佳安全健康承包商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發展及培訓

為保持我們作為上市公司的專業精神及嚴格合規性，我們從前線工人、管理層及董事的僱員均接受定期培訓。舉例而言，工人接受內部職業安全及技術技能方面的培訓及更新，而管理層及董事則參與企業管治、財務報告、投資者關係及公共關係等課程。

下表概述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培訓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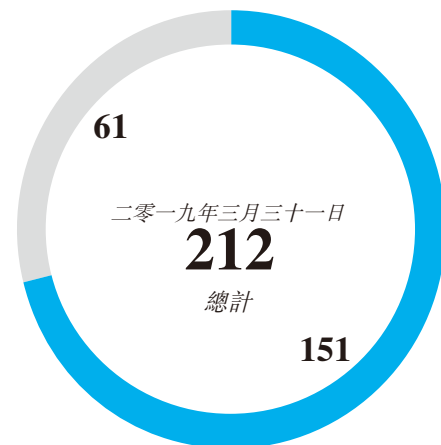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受培訓僱員人數	185
受培訓總時數	1,361
按性別劃分之受培訓僱員人數	
男性	157
女性	28
按工作類別劃分之受培訓僱員人數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16
項目管理層及監督	24
財務及會計	6
行政及人力資源	5
研究及開發	4
製造	105
工料測量	1
提交投標書	1
項目協調	2
安保	4
守衛	4
維修	3
倉貯	4
裝卸	4
採購	1
運輸	1

營運常規

在我們的營運歷史中，我們一直評估及調整為管理本公司所採用的方法及原則。我們於上市後致力投入更大力度及更多時間，致使我們在監管合規、業務效益及客戶滿意度上能達致最佳結果。例如，我們的管理團隊已發出並已獲董事批准有關保護版權的綜合指引，其涵蓋版權所有權、版權登記及更新流程以及問責制等方面。

供應鏈管理

我們與供應商於多年來已建立的長期關係乃本公司最強優勢之一。下表概述過往兩個年度供應商的數目：



- 中國供應商數目
- 香港供應商數目

為維持不斷增長的供應商數據庫並規範我們的採購流程，我們最近已更新採購管理的條款，要求員工仔細調查供應商的資格並徹底比較價格及質量。評估供應商的標準包括交貨所需時間、定價、質量、技術、市場聲譽、監管合規、承諾，最後是其社會責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產品責任

於大多數情況下，我們為顧客提供定制產品及服務。我們的生產線從挑選及切割合適材料到最後的精細拋光，大致上覆蓋10個工序，所有工序旨在保證我們的產品質量及標準。我們努力達到嚴格標準及盡可能生產最優質產品，因而獲得ISO9001質量管制體系的認證。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基於安全及健康原因進行召回，而本集團亦無接獲有關產品及服務相關的投訴。據本集團所深知，本集團概無違反任何知識產權或消費者數據保護及隱私政策。

反貪污

我們堅守高標準的職業道德，且不鼓勵員工接受業務夥伴贈送的貴重禮物，亦嚴禁收受賄賂。對於價值超過300港元的禮物，僱員須向其部門主管匯報；而對於價值超過5,000港元的禮物，僱員務需知會董事以避免任何潛在利益衝突。我們鼓勵全體僱員舉報任何不合規事件並開放所有渠道作匿名舉報。

於年內，我們曾舉辦多次培訓及講座，務求執行我們的反貪污政策及使管理團隊能緊貼該等規則。我們於年內並無收到貪污舉報。下表載列反貪污培訓的次數及成效：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反貪污 培訓次數	1
受培訓 僱員人數	9
貪污 案件數目	0
受處罰 人員數目	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區投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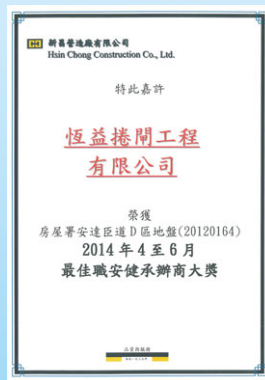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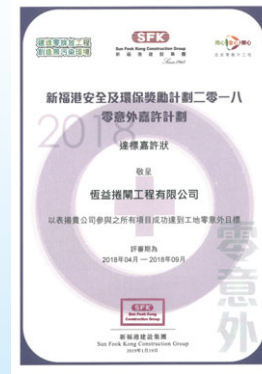
本集團致力於實現其社會責任，以為社區作出貢獻，並為社會及環境創造價值。我們認為，本集團作為企業公民與不同社會背景的團體聯繫至關重要。

本集團鼓勵其僱員參與社會及慈善活動。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管理人員及員工曾代表本集團探訪樂善堂梁銶琚敬老之家及一家兒童護理機構，以支持及關懷社區。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亦向香港公益金捐款1,000,000元，並資助南昌東之友舉辦的新春聯歡敬老匯演。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獎項及認證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專業表現獲得不同機構頒發的多個獎項及證書如下：

- 獲得俊和建築工程有限公司頒發的「人才／獎勵」獎項
- 獲得新福港建設集團頒發的零事故證書
- 獲得新昌營造廠有限公司頒發的最佳安全健康承包商獎
- 獲得DAS Certification頒發的環境管理體系－認可證書(符合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要求)
- 獲得DAS Certification頒發的質量管制體系－認可證書(符合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要求)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恒益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計第58至121頁所載恒益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須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就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確認的收益</p> <p>吾等識別就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確認的收益為關鍵審計事項，因其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p> <p>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所披露，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就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產生的收益為147,855,000港元。</p> <p>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披露，貴集團使用產出法(即基於建築師、測量師或客戶委任的其他代表驗證時 貴集團完成的鋼鐵及金屬工程調查或參考 貴集團就有關 貴集團完成的工程向客戶遞交進度付款申請)確認隨時間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的收益。</p>	<p>就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確認收益的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瞭解管理層確認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合約收益的關鍵過程； • 抽樣檢查合約的合約總價值與協議或其他信函的變更指令(如有)；及 • 透過以下方式評估迄今所確認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所得收益的合理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抽樣查核於年結日之前及之後由建築師或客戶委任的測量師出具的驗證書，以評估年內已完成工程價值及各項目期後進度；及 – 抽樣與本集團管理層討論，以瞭解各工程服務合約的狀況。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評估

吾等識別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評估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對 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屬重大，且於評估 貴集團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時涉及主觀判斷及管理層評估。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淨額及合約資產分別約為11,241,000港元及47,492,000港元，分別佔 貴集團總資產約3.9%及16.6%，且該等貿易應收款項中約3,061,000港元已逾期。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所披露， 貴集團管理層單獨評估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所產生或已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經考慮貿易債務人的內部信貸評級及／或各貿易應收款項的逾期狀況後， 貴集團管理層透過對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不同債務人進行分組，根據撥備矩陣評估餘下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估計虧損率基於債務人預期年期內的過往觀察違約率，並就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信貸減值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經考慮預期未來信貸虧損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披露者， 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合共約為3,594,000港元。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評估的程序包括：

- 瞭解管理層如何估計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信貸虧損撥備；
- 透過比較分析中的單獨項目與相關銷售發票，抽樣測試管理層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所用資料的準確性，包括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及
- 質疑管理層就釐定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信貸虧損撥備的基準及判斷，包括彼等識別單獨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信貸減值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為債務人估計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所產生的虧損率並予以單獨評估、管理層於撥備矩陣根據貿易債務人內部信貸評級及／或各貿易應收款項的逾期狀況將餘下貿易應收款項分類為不同組別的合理性，及於撥備矩陣中應用於各類別的估計虧損率基準。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中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於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不包括其他資料，吾等不表示任何形式的保證結論。

就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並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計過程中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看似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倘基於吾等所履行工作，吾等認為此等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則吾等須報告該事實。吾等並無任何須就此報告的事宜。

董事及管治層須就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落實董事認為屬必要的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當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採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終止營運，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則作別論。

管治層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須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就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僅向全體股東發出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按照協定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吾等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並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合理保證屬高層次保證，惟不能保證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計總能發現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有關錯誤陳述單獨或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在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吾等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並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須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續

- 瞭解與審計有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程度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是否恰當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披露不足，則吾等應當修訂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為基礎。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吾等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管治層就(其中包括)擬訂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進行溝通，包括吾等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失。

吾等亦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就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與彼等溝通。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該等事項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傳達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傳達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李永鏘。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6	181,926	199,199
直接成本		(121,447)	(124,840)
毛利		60,479	74,359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		(3,594)	–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9	2,244	7,784
行政開支		(23,190)	(13,091)
融資成本	10	(72)	(121)
上市開支		(12,768)	(6,397)
除稅前溢利	11	23,099	62,534
所得稅開支	12	(7,038)	(10,310)
年內溢利		16,061	52,224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2,169)	42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3,892	52,653
每股盈利	14		
基本(港仙)		2.4	9.2
攤薄(港仙)		2.4	不適用*

* 不適用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3,138	13,153
預付租賃款項	17	3,901	4,368
按金	20	179	–
		17,218	17,521
流動資產			
存貨	18	23,640	18,674
預付租賃款項	17	188	201
貿易應收款項	19	11,241	17,85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	27,610	4,333
合約資產	21	47,492	27,090
可收回稅項		3,977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	40,000	–
短期銀行存款	22	60,00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54,977	28,603
		269,125	96,751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16	–	3,410
		269,125	100,16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23	11,401	10,982
合約負債		915	676
融資租賃承擔	24	–	661
應付稅項		–	4,721
銀行借貸	25	30,000	1,357
		42,316	18,397
流動資產淨額		226,809	81,76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44,027	99,28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撥備	26	197	254
遞延稅項負債	27	65	122
融資租賃承擔	24	—	352
		<u>262</u>	<u>728</u>
資產淨額		<u>243,765</u>	<u>98,55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7,676	—*
儲備		<u>236,089</u>	<u>98,55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43,765</u>	<u>98,557</u>

* 金額少於1,000 港元

第58至12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代表簽署：

董事
李沛新

董事
劉麗菁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10	-	-	-	40	69,854	69,904
年內溢利	-	-	-	-	-	52,224	52,224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429	-	42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429	52,224	52,653
集團重組	(10)	-	-	10	-	-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3)	-	-	-	-	-	(24,000)	(24,000)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	-	-	10	469	98,078	98,557
年內溢利	-	-	-	-	-	16,061	16,061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2,169)	-	(2,169)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2,169)	16,061	13,892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3)	-	-	-	-	-	(33,880)	(33,880)
資本化發行(附註28(e))	5,700	(5,700)	-	-	-	-	-
於股份發售後發行新股份 (附註28(f))	1,900	159,600	-	-	-	-	161,500
發行新股份應佔的交易成本	-	(12,387)	-	-	-	-	(12,387)
確認以股本結算股份 為基礎的款項(附註37)	-	-	4,455	-	-	-	4,455
於購股權獲行使後發行 新股份(附註28(g))	76	13,188	(1,636)	-	-	-	11,628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7,676	154,701	2,819	10	(1,700)	80,259	243,765

* 金額少於1,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23,099	62,534
經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36	2,685
投資物業折舊	–	253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4,455	–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88	190
融資成本	72	121
銀行利息收入	(698)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	3,59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50)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投資物業收益	(1,339)	–
出售投資物業收益	–	(6,320)
撥備撥回	(57)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31,950	59,403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	4,100	9,35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221)	(2,442)
存貨(增加)減少	(6,161)	9,567
合約資產增加	(21,497)	(2,75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576	(3,507)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39	(249)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減少	–	9,603
撥備減少	–	(73)
經營所得現金	8,986	78,905
已付所得稅	(15,789)	(18,457)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6,803)	60,448
投資活動		
已收銀行利息	180	10
置存已抵押銀行存款	(40,000)	–
置存短期銀行存款	(60,000)	–
已付誠意金	(22,800)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975)	(3,29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50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	10,600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4,749	–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20,846)	7,36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46)	(121)
已付股息	(33,880)	(24,000)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61,500	–
於購股權獲行使後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1,628	–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12,387)	–
償還控股股東款項	–	(45,014)
來自控股股東的墊款	–	368
償還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	(273)
新籌集的銀行借貸	30,000	–
償還銀行借貸	(1,357)	(579)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1,302)	(1,279)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54,156	(70,8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6,507	(3,08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603	31,387
匯率變動的影響	(133)	300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54,977	28,6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恒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透過全球發售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HY Steel Company Limited(「HY Steel」)，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李沛新先生(「李沛新先生」)及其配偶兼本公司執行董事劉麗菁女士(「劉麗菁女士」)(統稱為「控股股東」)分別持有70%及30%的權益。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附註38。

除另有指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而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元(千港元)。

2. 集團重組及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根據下文詳述，於集團重組(「集團重組」)前，李沛新先生及劉麗菁女士持有恒益捲閘工程有限公司(「恒益」)70%及30%權益。李沛新先生及劉麗菁女士就其所有權一致行動，並對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共同行使控制權。

為籌備上市，本集團旗下公司進行了下述集團重組。

(1) 本公司註冊成立

本公司為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向初始認購方發行1股未繳初始股份並轉讓予李沛新先生。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同日，本公司1股未繳股份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劉麗菁女士。

(2) HY Metal Company Limited(「HY Metal」)註冊成立

HY Metal為一間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HY Metal已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其中1股繳足股份(即HY Metal全部已發行股本)已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本公司。HY Metal自此成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3) HY Steel收購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李沛新先生及劉麗菁女士按名義代價向HY Steel轉讓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本公司成為HY Steel的全資附屬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集團重組及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續

(4) HY Metal收購恒益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李沛新先生及劉麗菁女士向HY Metal轉讓恒益全部已發行股本。考慮到收購事項，本公司向HY Steel設立、配發及發行98股入賬列作繳足的新股。恒益自此成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根據上文所詳述的集團重組，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因此，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的合併會計原則編製。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猶如現時的集團架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

3.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附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已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除下述者外，本年度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以及詮釋並未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有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相關後續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一般對沖會計法的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減值)，而並無對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有關規定。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值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在期初保留溢利及其他權益部分中確認，而不會重列比較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因此，由於若干比較資料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故比較資料未必能作比較。

因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產生的會計政策於附註4披露。

本公司董事已根據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存在的事實及情況檢討及評估本集團當日的金融資產。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步計量的客戶合約所產生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計量類別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維持不變。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本公司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使用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可靠資料，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現有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的減值情況，並認為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財務狀況及保留溢利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將予釐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對收購日期為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期初或其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⁵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以及詮釋將不會於可預見未來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一個綜合模式。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的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售後租回交易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轉讓相關資產是否應作為銷售入賬的規定而釐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包括有關分租及租賃修改的規定。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替代。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隨後以成本(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步按租賃款項(非當日支付)的現值計量。隨後，租賃負債會就(其中包括)利息及租賃款項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其他經營租賃付款目前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款項將分配至本金及利息部分，並由本集團以融資現金流量呈列，而前期預付租賃付款將根據本質以投資或經營現金流量呈列(如適用)。

除若干亦適用於出租人的要求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就出租人的會計要求，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要求詳盡的披露。

如附註29及35所披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諾約3,322,000港元。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符合租賃的定義。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其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的資格則另作別論。

此外，本集團目前認為已付可退還租賃按金186,000港元屬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適用的租賃項下權利。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有關租賃款項的定義，該等按金並非有關相關資產使用權的付款，因此，該等按金賬面值或會調整至攤銷成本。已付可退還租賃按金的調整將視為額外租賃款項及計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

如上文所示，應用新規定或會導致計量、呈列及披露變化。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非對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不會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括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租賃。此外，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已選擇經修訂追溯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將確認首次應用對期初留存溢利造成的累計影響，而不會重列比較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及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歷史成本一般以就換取貨品及服務所付出的代價的公平值為基準。

公平值是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期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移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該價格是直接可觀察到的結果或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作出的估計。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期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的有關特徵。在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平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申報而言，公平值計量按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該等輸入數據整體對公平值計量的重要性劃分為第一、二或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期可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或間接觀察輸入數據（計入第一級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已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本公司在下列情況下取得控制權：

- 具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及
- 能夠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有情況顯示上文所列三項控制權因素的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續

本集團取得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入賬。具體而言，於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於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之日為止。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於有需要時作出調整，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的所有集團內資產、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涉及受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其自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實體控制當日起已合併。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按控制方的現有賬面值進行合併。於共同控制合併時並無就商譽或議價購買收益確認任何金額。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自最早呈列日期起或自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日期起(以較短期間為準)的業績。

收益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於(或就)完成履約義務時，即於特定履約義務的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益。

履約義務指可明確區分的貨品或服務(或貨品或服務包)或一系列大致相同且可明確區分的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條件，則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收益確認按一段時間內已完成相關履約義務的進度進行：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接受及使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創造或增強一項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無創造對本集團而言具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完成的履約付款具有可執行權利。

否則，收益會在客戶獲得可明確區分的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續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有權(尚有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即代價僅隨時間推移成為到期應付。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向客戶轉讓本集團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應收代價金額)的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同一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值基準入賬及呈列。

本集團自以下主要來源確認收益：1) 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及2) 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

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 確認

本集團根據與客戶訂立的長期合約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該等合約乃於提供工程服務前訂立。根據合約條款，本集團受合約限制不得將鋼鐵及金屬工程轉交予另一客戶，並且對迄今已完成工程的付款具有強制執行權利。因此，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的收益按產出法隨時間而確認，即根據經建築師、測量師或客戶指定的其他代表證實的本集團迄今完成的鋼鐵及金屬工程的調查而釐定或參考本集團向客戶提交的關於本集團所完成工程的進度付款申請而估計。本公司董事認為，產出法可忠實反映本集團完全履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履約責任的表現。

在釐定交易價格(即一份工程服務合約的代價)時，倘融資部分龐大，則本集團會就融資部分的影響調整代價金額。

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 確認

本集團向客戶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根據各自商定的交付條款，收益於商品控制權轉移時確認。

其他收入

本集團亦擁有以下主要其他收入來源。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在損益內確認。

出售廢料收益於廢料交付或所有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生產中持作使用的樓宇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以行政為目的)以成本減去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折舊按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減去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而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提前應用基準入賬。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按與自有資產相同的基準折舊。然而，倘擁有權未能在租賃期完結前合理地確定，則資產須以其租賃期及其可使用年期的較短者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於日後將不會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因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倘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將主要透過出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而收回，該資產將分類為持作出售。只有當資產可按現狀即時出售，並只受出售資產的一般及慣常條款所限，而且達成出售的機會極高時，方會被視為已符合上述條件。管理層必須對出售作出承擔，而出售預期應可於分類日期起計一年內符合確認為已完成出售的資格。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按其過往賬面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較低者計量。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完成的所有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除金融資產外的資產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本集團會單獨評估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可確定合理一致之分配基準，則公司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有關資產將分配至能確定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而該稅前貼現率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及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未經調整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的現時市場評估。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將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有關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乃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訂估計價值，惟已增加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倘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工具

倘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有按常規買賣的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按常規買賣指買賣須於按市場規則或慣例設定的時限內交付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價值計量，惟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步確認的客戶合約所產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產生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或從中扣除(如適用)。

實際利率法為於有關期間內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為初步確認時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估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支出(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已付或已收費用或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賬面淨值的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根據附註3的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於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下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於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下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惟在初始應用／初始確認金融資產之日，倘該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亦非由收購方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的其後公平值變動。

在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則被分類為持作買賣：

- 購入主要為於短期內出售；或
- 於初始確認時構成本集團合併管理的已識別金融工具一部分，且具有近期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其屬於未被指定且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此外，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指定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倘此舉可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根據附註3的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續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就購入或原本已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工具而言，利息收入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賬面總值計算，惟其後成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見下文)除外。就其後成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自下個報告期起計的金融資產攤銷成本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以致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在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自報告期初起計的金融資產賬面總值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根據附註3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本集團就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提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期末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的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將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反之，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則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就債務人特有的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於報告日期的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所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或信貸減值按預期信貸虧損進行個別評估。餘下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採用具合適組別的撥備矩陣進行整體評估。

至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計量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惟當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本集團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而進行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根據附註3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續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會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作出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下降；
- 信貸風險的外界市場指標嚴重轉差，例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上升；
- 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能力顯著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嚴重轉差；及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能力顯著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均假設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信貸風險已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可靠資料證明相反情況，則另作別論。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於適當時候作出修訂，確保該標準能夠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根據附註3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續

(ii) 違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違約事件於內部制定或取自外界來源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悉數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還款(未計及本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時發生。

不論上述情況，本集團認為，違約於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發生，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具理據資料顯示更加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恰當。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在一件或多件事件(對該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不利影響)發生時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有關借款人出現財務困難的經濟或合約理由而向借款人批出貸款人不會另行考慮的優惠；
- (d) 借款人很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或
- (e) 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因財務困難而消失。

(iv) 撇銷政策

當資料顯示交易對手處於嚴重財務困難及無實際收回可能時(例如，交易對手已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或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數額逾期超過兩年，以較早者為準)，本集團撇銷金融資產。經考慮法律意見後(如適用)，已撇銷金融資產可能仍須按本集團收回程序進行強制執行活動。撇銷構成終止確認事項。任何其後收回在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根據附註3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續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依據為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時的虧損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依據過往數據評估，並按前瞻性資料調整。預期信貸虧損估算反映無偏概率加權平均金額，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及本集團預計收取現金流量的應付本集團的合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其按於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倘預期信貸虧損按集體基準計量或切合個別工具水平證據未必存在的情況，則金融工具按以下基準歸類：

- 金融工具性質；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如可獲得)。

管理層定期檢討歸類情況，確保各組別的成份繼續分擔類似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賬面總值計算，惟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除外，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透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賬面值於損益確認其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相應調整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該分類乃取決於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用途，並於初步確認時釐定。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帶並無活躍市場報價的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計量(請參閱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確認，惟確認利息影響不大的短期應收款項除外。

金融資產減值(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貸款及應收款項有否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於貸款及應收款項初步確認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導致貸款及應收款項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有關貸款及應收款項將被視為減值。

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未能償還或拖欠支付利息或本金；或
- 借貸人有可能陷入破產或財務重組。

貿易應收款項的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本集團的過往收款經驗、延遲還款次數增加以及與應收款項拖欠有關的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明顯改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續

已確認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的差額。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其減值虧損直接於金融資產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撥備賬的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內確認。倘貿易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該款項即從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的過往已撇銷款項計入損益內。

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所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透過損益撥回，惟減值撥回當日的資產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應有的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由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權益工具按合約安排的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集團實體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資產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扣減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金融負債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銀行借貸)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僅於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於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於且僅於其責任獲免除、取消或已屆滿時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的付款乃於僱員提供有權獲得供款的服務時確認為開支。

短期及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服務時就預計將支付福利的未貼現金額予以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

在扣除已支付的任何金額後，對僱員應得的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確認負債。

就其他長期僱員福利確認的負債乃按直至報告日期當日，本集團就僱員提供服務預期所作出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計算。服務成本、利息及重新計量的負債賬面值的任何變動已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

凡租約條款規定將租賃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的租約均列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約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有關租約年期按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的初步直接成本會加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乃於租賃開始時按公平值或(如較低)最低租賃款項現值確認為本集團的資產。對出租人負有的相應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列作一項融資租賃承擔。

租賃款項會於融資開支及租賃承擔扣減中作出分配，以為負債結餘計算一個穩定利率。融資開支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有關費用直接與合資格資產有關，在此情況下，則根據本集團借貸成本一般政策撥充資本(見下文會計政策)。

經營租賃款項(包括收購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的成本)於相關租期按直線基準確認為開支。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本集團就物業權益(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付款時，本集團獨立評估各部分的分類，分類將根據評估各部分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讓至本集團釐定，除非肯定兩個部分均屬經營租賃，於此情況下，整項物業則分類為經營租賃。特別是，全部代價(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項)於初步確認時按租賃土地與樓宇部分中租賃權益相對公平值比例在土地與樓宇部分之間分配。

在相關付款可作可靠分配的情況下，入賬列為經營租賃的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於租期內以直線基準攤銷。當租金無法在土地與樓宇部分間可靠分配時，整項物業通常分類為融資租賃(猶如租賃土地根據融資租賃持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稅項

稅項指即期應付所得稅開支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稅項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因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的收入或開支以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之項目，而有別於除稅前溢利。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使用於各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的相應稅基的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於所有可扣減暫時差異可用以對銷應課稅溢利時予以確認。倘商譽或初次確認(除業務合併外)一項交易的其他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暫時差異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將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就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異予以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異的撥回，以及暫時差異在可見將來可能將不會撥回，則不予確認。與該等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將有充足的應課稅溢利以使用暫時差異的利益，以及預期於可見將來可撥回時，方予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的金額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並根據於各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量。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按照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結果。

倘有合法執行權利許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有關及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對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當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時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者除外)均於其產生期間的損益確認。

撥備

倘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時(法定或推定)責任，及本集團有可能須履行該項責任，並可對責任的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則會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清償於各報告期末的現時責任並計入該責任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倘使用現金流量法估計清償現時責任而計量撥備，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時間價值影響屬重大)。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均按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計量並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性項目並無予以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為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外國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於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收支按期內平均匯率進行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下以換算儲備累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以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人士支付的以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於授出日期按權益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根據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的估計，以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於授出日期釐定的公平值(並無計及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於歸屬期間以直線法支銷，而權益(購股權儲備)亦會相應增加。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其對預期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估計。修訂原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致使累計開支能反映經修訂估計，並於購股權儲備作相應調整。就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的購股權而言，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即時於損益列作開支。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的款項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行使，則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的款項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倘購股權被註銷，則原應於餘下歸屬期就所收取服務確認的金額將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授予諮詢人的購股權

與僱員以外人士進行的以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按所收取貨品或服務的公平值計量，惟倘公平值無法可靠估計，則按所授出權益工具於本集團取得貨品或交易對方提供服務當日計量的公平值計量。所收取貨品或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惟符合資格確認為資產的貨品或服務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於附註4中詳述)，本公司董事須就從其他來源不顯而易見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以過往經驗及認為屬有關的其他因素為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倘若會計估計修訂只影響該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估計期間確認。倘若有關修訂既影響當期，亦影響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涉及未來的主要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均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載列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評估

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來，本集團管理層單獨評估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所產生或已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經考慮貿易債務人的內部信貸評級及／或相關貿易應收款項的逾期狀況後，本集團管理層透過對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名債務人進行分組，根據撥備矩陣估計餘下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估計虧損率乃基於債務人預期年期內的過往觀察違約率，並就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信貸減值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經考慮預期未來信貸虧損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信貸風險評估涉及高度估計不確定因素。

於各報告期末，過往觀察違約率會重新評估，並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動。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易受估計變動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初始確認日期)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淨額分別為17,850,000港元及11,241,000港元以及合約資產淨額分別為27,090,000港元及47,492,000港元。

有關本集團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以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資料於附註19、21及32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益

收益指本集團向外部客戶提供工程服務或銷售商品而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於年內，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香港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以及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確認的時間及收益分類		
隨時間及長期合約確認		
— 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	147,855	140,620
於某個時間點及短期合約確認		
— 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		
• 標準摺閘	14,172	42,821
• 其他鋼鐵及金屬產品	19,899	15,758
	34,071	58,579
	181,926	199,199

本集團的客戶主要為香港的建築公司、承建商及工程公司。本集團所有關於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以及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均直接向客戶作出。與本集團客戶訂立的合約主要為固定價格合約。

分配至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分配至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	870,233	236,454

根據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可用資料，本公司董事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配至上述有關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的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將於截至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分部業績。具體而言，本集團可報告分部乃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以及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然而，由於並無定期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分析供彼等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決定，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分析。

分部收益及溢利

以下為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劃分的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鋼鐵及 金屬工程服務 千港元	銷售鋼鐵及 金屬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147,855</u>	<u>34,071</u>	<u>181,926</u>
分部業績	<u>46,529</u>	<u>10,356</u>	<u>56,885</u>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2,244
行政開支			(23,190)
融資成本			(72)
上市開支			<u>(12,768)</u>
除稅前溢利			<u>23,09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溢利－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鋼鐵及 金屬工程服務 千港元	銷售鋼鐵及 金屬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140,620	58,579	199,199
分部業績	57,089	17,270	74,359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7,784
行政開支			(13,091)
融資成本			(121)
上市開支			(6,397)
除稅前溢利			62,534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4所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主要指各分部賺取的溢利(不包括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行政開支、融資成本、上市開支及所得稅開支)。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計量分部溢利時計入的款項：		
折舊及攤銷		
－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	1,302	1,032
－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	698	842
－未分配	824	1,254
	2,824	3,1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續 實體範圍的資料 地理資料

基於所交付貨品及所提供服務的地理位置，本集團來自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收益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香港	181,878	198,569
中國	48	630
	<u>181,926</u>	<u>199,199</u>

根據資產的實際位置，本集團位於香港及中國的非流動資產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香港	2,921	3,122
中國	14,297	14,399
	<u>17,218</u>	<u>17,521</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年內來自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收益		
客戶A	不適用*	19,861
客戶B	29,919	不適用*
客戶C	42,256	51,555
客戶E	25,156	不適用*
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收益		
客戶A	不適用*	367
客戶B	5,176	不適用*
客戶D	不適用*	21,445

* 於相關年度來自該客戶的收益少於本集團總收益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董事及僱員薪酬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李沛新先生及劉麗菁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李嘉俊先生（「李嘉俊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獲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歐陽偉基先生（「歐陽先生」）、張國鈞太平紳士（「張國鈞」）及謝嘉政先生（「謝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且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彼等已付或應付任何薪酬。本集團現時旗下實體於年內已付或應付本公司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包括成為本公司董事前作為集團實體的董事的服務薪酬）如下：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總計 千港元
	李沛新先生 千港元	劉麗菁女士 千港元	李嘉俊先生 千港元	歐陽先生 千港元	張國鈞 千港元	謝先生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	-	-	90	90	90	270
其他薪酬							
薪金及其他福利	690	690	390	-	-	-	1,77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	14	5	-	-	-	33
薪酬總額	<u>704</u>	<u>704</u>	<u>395</u>	<u>90</u>	<u>90</u>	<u>90</u>	<u>2,073</u>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	-	-	-	-	-	-
其他薪酬							
薪金及其他福利	180	180	45	-	-	-	40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	9	2	-	-	-	20
薪酬總額	<u>189</u>	<u>189</u>	<u>47</u>	<u>-</u>	<u>-</u>	<u>-</u>	<u>425</u>

附註：李沛新先生亦擔任本集團最高行政人員。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的薪酬是就彼等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管理事宜所提供的服務而支付。上文所示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是就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所提供服務的報酬。

於該等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於該等兩個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放棄任何薪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董事及僱員薪酬—續

(b) 僱員薪酬

於該兩個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全部均為非董事僱員。彼等的薪酬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3,650	2,348
酌情花紅(附註)	1,442	653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1,683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7	73
	<u>6,862</u>	<u>3,074</u>

附註： 酌情花紅經參考個別僱員及本集團表現釐定。

彼等的薪酬介乎於以下範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僱員人數	二零一八年 僱員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	5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4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

於該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98	10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	395
出售廢料	356	771
其他	40	161
	1,094	1,337
其他收益及虧損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89)	7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50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投資物業／投資物業收益	1,339	6,320
	1,150	6,447
	2,244	7,784

10. 融資成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利息	36	56
融資租賃利息	36	65
	72	1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除稅前溢利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核數師酬金	1,430	46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36	2,685
投資物業折舊	–	253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0,010	41,309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88	19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附註8)	2,073	425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62,908	48,04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884	2,863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2,081	–
	68,873	50,911
與一名顧問有關的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2,374	–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	(395)
減：就年內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 所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	–	305
	–	(90)
有關倉庫、辦公室及展廳物業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款項	1,270	210

12. 所得稅開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6,118	10,249
中國企業所得稅	957	297
過往年度香港利得稅撥備不足	20	–
	7,095	10,546
遞延稅項(附註27)	(57)	(236)
	7,038	10,3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續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憲。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8.25%的稅率繳稅，2百萬港元以上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的稅率繳稅。集團實體應課稅溢利倘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資格，則繼續按統一稅率16.5%徵稅。

因此，自本年度，附屬公司首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香港利得稅按8.25%計算，該附屬公司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計算。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香港利得稅按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兩個年度的稅率為25%。

年內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23,099	62,534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計算的稅項	3,811	10,318
就稅項而言非應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21)	(792)
就稅項而言不可扣除開支的稅務影響	3,315	1,209
動用過往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	(485)
香港利得稅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0	-
在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稅率不同的影響	298	90
按優惠稅項繳納所得稅	(165)	-
其他	(20)	(30)
年內所得稅開支	7,038	10,3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股息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恒益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恒益當時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為24,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向其當時股東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每股240,000港元，合共24,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其當時股東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每股1.3港仙(二零一八年：無)，合共9,88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無)。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5港仙(合共約3,838,000港元)，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14.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16,061	52,224
股份數目(附註)：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59,096,986	570,000,000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本公司發行的購股權	3,248,025	不適用
超額配股權	170,052	不適用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62,515,063	不適用

附註：為釐定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普通股數目，已假設附註2所載集團重組及附註28(e)所載資本化發行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生效。

由於年內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概無呈列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辦公設備、 傢私及裝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8,020	7,732	5,445	134	21,331
添置	–	587	2,915	92	3,594
出售	–	(203)	–	–	(203)
匯兌調整	774	17	478	9	1,278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8,794	8,133	8,838	235	26,000
添置	806	415	1,869	174	3,264
匯兌調整	(563)	(19)	(406)	(9)	(997)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9,037	8,529	10,301	400	28,267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3,175	5,073	1,554	109	9,911
年內撥備	499	1,308	854	24	2,685
於出售時對銷	–	(203)	–	–	(203)
匯兌調整	336	5	110	3	454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4,010	6,183	2,518	136	12,847
年內撥備	514	994	1,092	36	2,636
匯兌調整	(257)	(6)	(89)	(2)	(354)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4,267	7,171	3,521	170	15,129
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4,770	1,358	6,780	230	13,138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4,784	1,950	6,320	99	13,1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根據以下期限或以下年利率按直線法折舊：

樓宇	按租期或20年之較短者
汽車	20.0%至30.0%
廠房及機器	10.0%至20.0%
辦公設備、傢私及裝置	20.0%至33.3%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汽車賬面值包括就融資租賃項下持有的資產（披露於附註24）金額約為1,306,000港元。

16.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指本集團賬面值為3,410,000港元的物業。於二零一八年三月，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就出售該物業訂立臨時買賣合約，現金代價約為4,800,000港元。因此，於二零一八年三月該項物業由投資物業轉至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按其賬面值3,410,000港元列賬，於是次轉撥時並無產生收益或虧損。有關物業出售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一日完成，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損益中確認出售收益約1,339,000港元（扣除交易成本約51,000港元）。

17. 預付租賃款項

本集團所有預付租賃款項包括中國的租賃土地。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就呈報目的而言分析如下：		
非流動資產	3,901	4,368
流動資產	188	201
	<u>4,089</u>	<u>4,569</u>

18. 存貨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原材料	15,318	12,676
在製品	5,828	5,158
製成品	2,494	840
	<u>23,640</u>	<u>18,67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貿易應收款項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3,740	17,850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499)	—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u>11,241</u>	<u>17,850</u>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客戶合約貿易應收款項於上文披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客戶合約貿易應收款項為27,178,000港元。

就本集團向其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的客戶而言，本集團一般授出自合約工程進度款項的發票日期起計為期30日的信貸期。就本集團向其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的客戶而言，除本集團向若干主要客戶授出自交付商品起最多60日的信貸期外，本集團概無向其他客戶授出信貸期，彼等須於交付商品時全額結算付款。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0至30日	7,229	15,407
31至60日	2,000	543
61至90日	1,262	325
超過90日	750	1,575
	<u>11,241</u>	<u>17,850</u>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中包括於報告期末已逾期總賬面值為3,061,000港元的款項。逾期結餘當中，604,000港元已逾期90日或以上且並未被視為違約，原因為該等結餘來自長期業務關係的債務人或預期後續結算債務人。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2。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既無逾期或出現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中約87.2%具良好信貸質素。該等客戶過往並無拖欠付款。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總賬面值約2,289,000港元的應收賬款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已逾期，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金額仍被視為可收回，故本集團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貿易應收款項－續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逾期：	
1至30日	678
31至60日	246
61至90日	140
超過90日	1,225
	<u>2,289</u>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在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時，本集團會考慮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自初始授出信貸日期至報告期末的任何變動。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其後獲各客戶結算或各客戶並無拖欠付款記錄，故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作出減值。

2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	2,311	907
按金(附註)	24,792	443
預付款項	686	851
遞延上市開支	-	2,132
總計	<u>27,789</u>	<u>4,333</u>
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179	-
呈列為流動資產	<u>27,610</u>	<u>4,333</u>
總計	<u>27,789</u>	<u>4,333</u>

附註：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結餘包括誠意金22,8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恒益與獨立第三方首都建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首都建設」)就於中國擴展業務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的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框架協議」)。根據有關協議，首都建設須(其中包括)向恒益介紹及建議物業投資及工程項目，而恒益須向首都建設支付相當於人民幣20,000,000元的港元總額(匯率經雙方同意的預定)作為誠意金。不論雙方是否訂立任何進一步正式協議，自框架協議日期起至十二個月期限屆滿，或框架協議終止(以較早者為準)，須緊隨屆滿日期或框架協議終止日期後三個營業日內將誠意金退還予恒益。

有關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合約資產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合約資產		
— 工程服務合約所得未開單收益	30,165	8,938
— 應收保固金	18,422	18,152
減：信貸虧損撥備	(1,095)	—
	<u>47,492</u>	<u>27,090</u>

本集團於為客戶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的代價擁有權利。合約資產於本集團有權收取根據相關合約完成工程服務但尚未開票的代價時產生，而該權利受限於時間推移以外的因素。待該權利成為無條件後(時間推移除外)，任何先前獲確認為合約資產的金額會獲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款項。特定合約中的餘下權利及履約責任以淨值計值及呈列，不論為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倘根據輸出法計算，進度付款高於目前已確認收益，本集團會確認其差額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的工程服務合約包括付款時間表，該時間表規定一旦根據測量師評估達成若干指定里程，須於合約期間進行階段付款。

本年度合約資產的大幅增長是由於本集團有權因完成工程服務而收取代價，但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根據相關合約開具發票的增加所致。

應收保固金指客戶就合約工程所預扣的款項，並屬無抵押、免息及於有關保修期完成後或根據有關合約指定條款可收回，介乎自相關工程服務項目完成當日起計一至兩年。

於報告期末將按保修期屆滿結算的應收保固金減信貸虧損撥備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6,824	5,355
一年後	10,618	12,797
	<u>17,442</u>	<u>18,152</u>

有關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合約資產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指抵押予銀行以作為短期銀行借貸的擔保(如附註25所披露)，並按固定年利率介乎1.41%至1.51%(二零一八年：無)計息。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短期銀行存款包括按固定年利率2.25%(二零一八年：無)計息的銀行存款，原到期日為超過三個月。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少於三個月的所持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按現行市場年利率0.01%計息。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2。

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4,774	2,170
應計員工成本	4,943	5,709
應計上市開支	–	2,640
應計費用及其他	1,684	463
	11,401	10,982

供應商授予本集團的信貸期一般介乎0至60日。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0至30日	4,427	1,740
31至60日	340	430
61至90日	7	–
	4,774	2,1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融資租賃承擔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就呈報目的而言分析如下：				
流動負債			-	661
非流動負債			-	352
			-	1,013
	最低租賃款項		最低租賃款項現值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應付融資租賃承擔：				
一年內	-	687	-	661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	353	-	352
	-	1,040	-	1,013
減：未來融資變動	-	(27)	-	不適用
	-	1,013	-	1,013
減：12個月內到期償還的款項 (於流動負債項下呈列)			-	(661)
12個月後到期償還的款項			-	352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租用若干汽車，租賃期介乎2年至3年。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融資租賃承擔的相關年利率於各合約日期為固定，介乎2.0%至2.3%。所有租賃均以固定還款為基準，及並無就或然租金款項訂立安排。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提前償還賬面值約為467,000港元的若干融資租賃承擔。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本集團已提前償還融資租賃項下所有未履行責任，賬面值約為1,302,000港元。

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承擔乃以出租人對本集團租賃資產的押記作抵押(如附註15所披露)及由本公司一名董事提供擔保。該個人擔保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銀行借貸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附帶根據下列計劃還款年期按要求償還條款的賬面值： (按流動負債所示)：		
— 一年內	30,000	600
—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	757
	<u>30,000</u>	<u>1,357</u>

銀行借貸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2%年利率的浮動利率計息(二零一八年：按港元最優惠利率減年利率1.50%或1.75%計息)。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貸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3.82%(二零一八年：年利率為3.35%)。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由賬面值為40,000,000港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及恒益授出的企業擔保作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由李沛新先生及劉麗菁女士提供的個人擔保以有限金額作擔保並由(i)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持作出售物業的賬面值約3,410,000港元；及(ii)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李沛新先生及劉麗菁女士的若干物業作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附註16所披露的本集團分類為持作出售物業的出售完成後，本集團提前償還其銀行借貸的所有尚未結清賬面值，而該筆來自李沛新先生及劉麗菁女士的個人擔保及抵押品亦於同月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撥備

	長期服務款項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327
撥備撥回	<u>(73)</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54
撥備撥回	<u>(57)</u>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u>197</u>

本集團根據香港《僱傭條例》規定預期向僱員提供可能未來長期服務款項。就長期服務款項確認的撥備按預計本集團會就僱員直至各報告期末提供的服務作出的估計未來流出現金的現值計量。因服務成本、利息及重新計量而導致的有關撥備賬面值的任何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27. 遞延稅項

就呈列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相互抵銷。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以及其變動：

	加速 稅項折舊 千港元	長期 服務撥備 千港元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412)	54	–	(358)
計入(扣除自)損益(附註12)	<u>248</u>	<u>(12)</u>	<u>–</u>	<u>236</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64)	42	–	(122)
計入(扣除自)損益(附註12)	<u>23</u>	<u>(10)</u>	<u>44</u>	<u>57</u>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u>(141)</u>	<u>32</u>	<u>44</u>	<u>(6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股本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的股本為恒益的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註冊成立日期)及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附註a)	38,000,000	380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增加(附註d)	3,762,000,000	37,620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3,800,000,000	38,000
已發行：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註冊成立日期)(附註b) 發行股份(附註c)	2 98	—* —*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資本化發行(附註e) 於股份發售後發行新股份(附註f) 於購股權獲行使後發行新股份(附註g)	100 569,999,900 190,000,000 7,600,000	—* 5,700 1,900 76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767,600,000	7,676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行的所有新普通股份與當時已發行股份享有全面同等待位。

附註：

-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於註冊成立日期，本公司一股未繳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本公司初始認購方(一名獨立第三方)，並於同日轉讓予李沛新先生。同日，本公司一股未繳股份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劉麗菁女士。
-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作為附註2所披露的集團重組的一部分，HY Metal收購李沛新先生及劉麗菁女士於恒益的全部股份。作為代價，本公司向HY Steel配發及發行98股繳足股份。
-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股東議決藉增設3,762,000,000股額外股份，將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加至38,000,000港元，每股股份與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本公司按持股比例，向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營業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或按彼等可能指示)發行額外569,999,900股份繳足(惟概無股東將有權獲配發或發行任何碎股)，以將5,699,999港元撥充資本。
- 就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按每股0.85港元發行及配發合共190,000,000股新普通股，總代價約為161.5百萬港元。
-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在本公司一名僱員行使購股權後發行7,600,000股股份。

* 金額少於1,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賺取的物業租金收入約395,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持作出租用途的物業賬面值約為3,470,000港元。所有持有物業於未來一至兩年均有承諾租戶。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已與租戶就下列未來最低租賃款項訂立合約：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一年內	–	138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81
	–	219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經營租賃承擔約為46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無)，有關經營租賃承擔自報告期末起為期一年。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與一家關聯方訂立租約的經營租賃承擔詳情披露於附註35。

30. 退休福利計劃

強積金計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登記。強積金計劃的資產於獨立受託人控制下的基金內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規則規定的比率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本集團就強積金計劃的唯一責任乃作出規定供款。除自願供款外，概無根據強積金計劃被沒收的供款可用於抵減未來年度應付的供款。供款金額上限為每名僱員每月1,500港元。

自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的因強積金計劃產生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指本集團按照計劃規則所規定的比率已付或應付基金作出的供款。

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其現有僱員月薪的若干百分比向地方政府管理的國家管理退休計劃作出供款，作為福利資金。

本集團就上述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各計劃作出所須供款。

本集團於年內分別向董事及僱員已付及應付供款披露於附註8及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金，務求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間的平衡，確保本集團實體可持續經營，同時為擁有人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於去年的整體策略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由債務(主要包括附註25所披露的銀行借貸)及本集團股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

經計及資本成本及資本相關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資本架構。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份、增加借貸或償還現有借貸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32.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不適用	47,803
攤銷成本	<u>190,183</u>	<u>不適用</u>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u>41,401</u>	<u>12,33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一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銀行借貸。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各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及緩解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的措施。

(i)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涉及定息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短期銀行存款，本集團現時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合約對沖該等利率風險。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利率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定息借貸。

本集團面臨與可變利率銀行結餘及銀行借貸（銀行結餘及銀行借貸詳情分別見附註22及25）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制訂任何利率對沖政策。本集團管理層會按持續基準監察本集團面臨的風險，並將在需要時考慮對沖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本集團可變利率銀行借貸產生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二零一八年：港元最優惠利率）的波動。

下文敏感度分析已根據可變銀行借貸的利率風險而釐定。有關分析為假設於報告期末可變銀行借貸於整個期間尚未借出而編製。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銀行結餘的利率波動不重大，且利率風險敏感度的影響亦被視為不重大，故概無提供可變銀行結餘的敏感度分析。

年內所用的50個基點（二零一八年：50個基點）增加或減少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倘若利率高於／低於可變銀行借貸50個基點及所有其他可變因素均維持不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後收益將減少／增加約12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000港元）。

(ii)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將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虧損的最高信貸風險，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有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一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一續

(ii)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一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客戶合約所產生的合約資產

管理層就向客戶提供信貸融資採納一項政策。信貸調查(包括評估財務資料、業務夥伴有關潛在客戶的意見及信貸搜索)須予進行。授出信貸的水平不得超過管理層預先釐定的水平。信貸評估乃定期進行。

為盡量減低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任一支團隊，負責監察流程，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以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本集團管理層於報告期末審閱每項個別債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不可收回款項計提充足的減值虧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不可收回款項計提減值虧損撥備。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集團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應用簡化方法以計提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除了因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或個別評估信貸減值產生的該等結餘外，餘下結餘已分別根據共用信貸風險特點組合(有關詳情載於本附註)。由此，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信貸風險大幅降低。

本集團信貸風險集中，而風險限於若干客戶。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最大債務人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約16.5%(二零一八年：23.1%)，而本集團五大債務人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約57.2%(二零一八年：70.5%)。就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最大客戶佔本集團合約資產約40.2%(二零一八年：24.5%)，而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合約資產約78.8%(二零一八年：79.8%)。所有該等五大債務人均位於香港。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而言，本集團管理層根據過往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的支持前瞻性資料就其他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作出個別評估。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並無重大信貸風險，並認為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受限制，因為對手方為信譽良好，且過往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另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並無確認就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虧損撥備。本集團對任何單一財務機構所承受風險有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一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一續

(ii)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一續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級別評估包括以下分類：

內部信貸評級	描述	貿易應收款項／ 合約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低風險	交易對手的違約風險低且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存疑	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增加(通過內部所得資料或外部資源)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有關資產已有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不認為日後可收回有關款項	撇銷金額	撇銷金額

下表詳載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所承擔的信貸風險，且須接受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外部 信貸評級	內部 信貸評級	12個月或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總賬面值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9	不適用	附註1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個別評估)	8,976
	19	不適用	附註1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撥備矩陣)	2,357
	19	不適用	附註1	信貸減值	2,407
					13,740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20	不適用	附註2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3,966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	Aa3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0,000
短期銀行存款	22	Aa3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60,000
銀行結餘	22	Baa1-Aa3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54,924
其他項目					
合約資產	21	不適用	附註1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個別評估)	47,667
	21	不適用	附註1	信貸減值	920
					48,588

附註：

-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以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信貸虧損撥備。除因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產生的債項或個別評估已出現信貸減值的結餘外，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釐定該等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以內部信貸評級組合)。
-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使用過往資料，以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有大幅增加。所有該等結餘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並未逾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一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一續

(ii)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一續 矩陣撥備－內部信貸評級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就有關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為其客戶應用內部信貸評級。下表提供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根據撥備矩陣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承擔的信貸風險。

內部信貸評級	平均虧損率	貿易應收款項 千港元
低風險	1.33%	1,182
存疑	2.98%	1,175
		2,357

下表顯示根據簡化方法確認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總計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千港元	合約資產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千港元	合約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附註)	-	-	-	-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92	175	2,407*	920*	3,594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92	175	2,407	920	3,594

* 就已出現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確認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由債務人於年內進入清盤程序所致。已出現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總額分別約為2,407,000港元及920,000港元。

附註：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本公司董事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第9號的規定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現有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並認為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財務狀況及保留溢利概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於獲得資料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政困難且無實際前景收回款項的情況下將貿易應收款項撇銷，例如債務人已遭清盤或申請破產程序，或貿易應收款項逾期超過兩年(以較早者為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一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一續

(iii)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管理層認為合適的水平，以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降低預料之外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下表載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年期詳情。有關列表乃根據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釐定的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尤其是，已於最早期計入附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而不論銀行選擇行使其權利的可能性。

本列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於報告期末，倘利息流為浮動利率，未貼現金額則根據利率計算。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償還 千港元	三個月內 千港元	四至 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適用	55	11,346	-	-	11,401	11,401
銀行借貸	3.82	30,000	-	-	-	30,000	30,000
		<u>30,055</u>	<u>11,346</u>	<u>-</u>	<u>-</u>	<u>41,401</u>	<u>41,401</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適用	853	10,129	-	-	10,982	10,982
銀行借貸	3.35	1,357	-	-	-	1,357	1,357
融資租賃承擔	2.25	-	216	471	353	1,040	1,013
		<u>2,210</u>	<u>10,345</u>	<u>471</u>	<u>353</u>	<u>13,379</u>	<u>13,352</u>

附帶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計入上文到期情況分析中「按要求償還」時間範圍內。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借貸的賬面值總額分別約為30,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357,000港元)。經計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銀行不大可能行使其酌情權要求立即還款。本集團管理層相信本集團的該等銀行借貸將於報告期末後按照貸款協議所載的計劃還款日期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金融工具一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一續

(iii) 流動資金風險一續

就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而言，下表載列本集團管理層基於銀行借貸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日期審閱本集團銀行借貸預期現金流量資料：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三個月內 千港元	四至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總額 千港元
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3.82	30,284	-	-	-	30,284	30,000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35	159	477	780	-	1,416	1,357

倘浮息利率的變動有別於報告期末釐定的估計利率變動，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浮息工具的金額或會出現變動。

(c)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管理層使用貼現現金流量分析評估其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按攤銷成本計入綜合財務報表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自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為其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曾或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的負債。

	應付一間關聯 公司款項 千港元	應付控股 股東款項 千港元	融資 租賃承擔 千港元	銀行借貸 千港元	應付股息 千港元	應計股份 發行成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273	42,058	1,992	1,936	-	-	46,259
融資現金流量	(273)	(44,646)	(1,344)	(635)	(24,000)	-	(70,898)
融資成本	-	-	65	56	-	-	12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	300	-	-	-	300
已宣派股息	-	-	-	-	24,000	-	24,000
匯兌調整	-	2,588	-	-	-	-	2,588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	-	1,013	1,357	-	-	2,370
融資現金流量	-	-	(1,338)	28,633	(33,880)	(12,387)	(18,972)
融資成本	-	-	36	36	-	-	72
應計利息增加	-	-	-	(26)	-	-	(2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	289	-	-	-	289
已宣派股息	-	-	-	-	33,880	-	33,880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	-	-	-	12,387	12,387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	-	-	30,000	-	-	3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非上市投資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74,000	—
	<u>74,000</u>	<u>—</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518	2,13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5,055	—
短期銀行存款	60,000	—
銀行結餘	18,458	—
	<u>104,031</u>	<u>2,132</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	2,640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	5,889
	<u>6</u>	<u>8,529</u>
流動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u>104,025</u>	<u>(6,39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78,025</u>	<u>(6,39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7,676	—*
儲備	170,349	(6,397)
	<u>178,025</u>	<u>(6,397)</u>

* 金額少於1,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總計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註冊成立日期)	–	–	–	–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6,397)	(6,397)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	–	(6,397)	(6,397)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53,106	53,106
資本化發行(附註28(e))	(5,700)	–	–	(5,700)
於股份發售後發行新股份(附註28(f))	159,600	–	–	159,600
發行新股份應佔的交易成本	(12,387)	–	–	(12,387)
確認以股本結算股份為基礎的款項 (附註37)	–	4,455	–	4,455
於行使購股權後發行新股份(附註28(g))	13,188	(1,636)	–	11,552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3)	–	–	(33,880)	(33,880)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154,701	2,819	12,829	170,349

35. 關聯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已於年內與其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支付予一間關聯公司的租金開支(附註a)	562	142
支付予控股股東的租金開支(附註b)	59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關聯方交易－續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七日前，李沛新先生及劉麗菁女士(單獨或共同)持有的若干物業無償供本集團作辦公及展廳用途。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七日，本集團就該等物業與李沛新先生及劉麗菁女士訂立租賃協議，租期自二零一八年五月七日起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為期約35個月，總月租為5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進一步與李沛新先生及劉麗菁女士就辦公物業訂立租賃協議，有關經營租賃承諾詳情於下文披露。

附註：

- (a)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須根據與李沛新先生控制的公司簽訂的倉庫物業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支付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到期情況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一年內	562	566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21	991
	983	1,557

- (b)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須根據與李沛新先生及劉麗菁女士(單獨或共同)簽訂的辦公及展廳物業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支付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到期情況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一年內	756	—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116	—
	1,872	—

上述租賃經磋商後的固定租期為三年，而租金於租賃期內不變。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一名關聯方(即李沛新先生及劉麗菁女士的兒子)出售賬面值總額為4,28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現金代價為10,600,000港元。

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於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6,564	2,471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1,652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2	78
	8,338	2,5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訂立融資租賃安排，於各自租約開始時的總資本價值約為28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00,000港元)。

3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是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其主要目的為提供獎勵予合資格參與者，並於十年內有效及生效。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該計劃已授出但仍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股份數目為16,3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普通股份總數2.1%。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該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及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於任何一年授予及可能授予任何個人的購股權所涉及已發行及將發行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下表披露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變動：

行使期	於二零一八年		於年內註銷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四月一日	於年內授出	(附註)	於年內行使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						
— 僱員	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一月十日	-	4,400,000	(50,000)	-	4,350,000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一月十日	-	4,400,000	(50,000)	-	4,350,000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二零年一月十日	-	7,600,000	-	(7,600,000)	-
— 諮詢人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日	-	7,600,000	-	-	7,600,000
		-	24,000,000	(100,000)	(7,600,000)	16,300,000
可行使的購股權數目						
	-	-	-	-	-	7,600,000

附註：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先前授予一名僱員的100,000份購股權已註銷，原因為該僱員並無接納該等購股權。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份於本集團僱員行使該等購股權日期的收市價為每股2.78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授出合共24,00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1.53港元，其中15,200,000股股份立即於授出日期歸屬，4,400,000股股份將自授出日期起三年內歸屬，而餘下4,400,000股股份將自授出日期起四年內歸屬。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且不會低於以下各項的較高者：(i)於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於授出日期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釐定的購股權公平值為9,348,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計算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授出日期的購股權公平值時使用以下假設：

	第一組 僱員	第二組 僱員	第三組 諮詢人
於授出日期授出的購股權	8,800,000	7,600,000	7,600,000
於授出日期每股現貨價	1.53港元	1.53港元	1.53港元
行使價	1.53港元	1.53港元	1.53港元
年期(附註a)	五年	一年	兩年
預期波幅(附註b)	49.359%	37.063%	37.010%
股息收益率	1.307%	1.307%	1.307%
無風險利率(附註c)	1.769%	1.577%	1.652%

附註：

- (a) 年期：即根據購股權合約條款由授出日期起直至到期日止的期間。
- (b) 預期波幅：參考自彭博摘錄於估值日期具有同等年期的四間可資比較公司過往價格波幅進行估計。
- (c) 無風險利率：參考香港主權收益率曲線而釐定，到期年期等於截至估值日期的年期。

本集團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評估購股權的公平值。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所採用的變數及假設以董事的最佳估計為基準。變數及假設的變動可導致購股權公平值出現變動。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預期最終歸屬的購股權數目估算。修訂估算的影響(如有)於損益中確認，並對購股權儲備作相應調整。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約4,455,000港元於損益中確認(計入直接成本及行政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集團於三月三十一日 應佔的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本公司直接持有：						
HY Metal	英屬 處女群島	香港	普通股1 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本公司間接持有：						
恒益	香港	香港	普通股10,000 港元	100%	100%	為建築項目設計、製造、供應及 安裝鋼鐵及金屬產品
惠州恒益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惠州恒益」)	中國	中國	註冊資本10,000,000 港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

為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實體

附註：於二零一九年一月，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賣方」）收購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新銳鐵器工程有限公司（「新銳」）的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3,030,000港元（「收購事項」）。於收購事項完成日期，新銳的主要資產為應收賣方款項2,960,000港元（「向賣方提供的貸款」）以及若干賬面總值不重大（40,000港元）的金融資產（如按金及銀行結餘）。根據本集團與賣方就收購事項訂立的買賣協議，本集團及賣方同意將現金代價3,030,000港元與向賣方提供的貸款還款2,960,000港元作淨額結算，因此，本集團有關收購事項的實際現金流出淨額為34,000港元。

新銳先前從事提供有關建築工程的服務，但於收購事項完成日期並無營業。其為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發展局發佈的《認可公共工程物料供應商及專門承造商名冊》項下「鋼結構工程」的認可承造商。由於新銳在收購事項完成之日並無營業，本公司董事認為，收購事項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界定的業務合併，因此，收購事項已入賬列作透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收購資產。本公司董事認為，於收購事項日期，新銳所持牌照的公平值並不重大。新銳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其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對本集團並不重大。

除惠州恒益採納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其財政年結日外，所有附屬公司均為有限公司並採納三月三十一日為其財政年結日。

上表列舉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公司主要影響本集團的業績或資產。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導致資料過於冗長。

於該兩個年度及報告期末任何時間，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於報告期末後的事項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後的事項詳述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七日，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HY China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HY China」）與HY Capit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HY Capital」，為HY China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的其他兩名股東（即Capital Development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及CDI Shankly Capit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合營企業夥伴」）就HY Capital訂立股東協議（「股東協議」），旨在規管HY Capital於中國發展建築業務的權利及責任。本集團透過HY China持有HY Capital及其全資附屬公司（由首建恒益（中國）建築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及首建恒益（深圳）建築控股有限公司（「首建恒益深圳」）（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組成）60%的股權。根據股東協議，本集團與合營企業夥伴已承諾按彼等各自於HY Capital的持股比例向HY Capital提供無抵押及不計息股東貸款合共40百萬港元，作為於中國發展建築業務的初始資金。直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正式批准刊發日期，本集團及合營企業夥伴尚未向HY Capital提供資金。該項交易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七日的公告內披露。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首建恒益深圳完成收購福建禾金建設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禾金」）的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800,000元（相當於約3,276,000港元），該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私營公司。於有關收購事項完成日期，福建禾金並不活躍，且資產及負債甚少，賬面淨值不重大，少於1,000港元。本集團進行有關收購事項的理由為收購福建禾金持有的相關牌照，以於中國進行建築服務業務。由於福建禾金於有關收購事項完成之日並無營業，本公司董事認為，收購福建禾金不構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所界定的業務合併，因此，該收購事項已入賬列作透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收購資產。此收購事項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公告披露。

財務摘要

以下為本集團過去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181,926	199,199	161,483	122,698
除稅前溢利	23,099	62,534	46,488	35,431
所得稅開支	(7,038)	(10,310)	(8,395)	(6,025)
年內溢利	16,061	52,224	38,093	29,406

資產及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總資產	286,343	117,682	144,390	123,837
總負債	(42,578)	(19,125)	(74,486)	(67,733)
資產淨額	243,765	98,557	69,904	56,104

附註：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並無重列比較資料（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因此，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若干比較財務資料可能無法與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進行比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會計政策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披露。